



年報
2009



Tong Ren Tang Technologies Co. Ltd.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9)

同修仁德
濟世養生

趙
樸
初
書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本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年報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年報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年報(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年報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年報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年報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4
公司架構	5
財務概要	6-7
董事長報告	8-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18
董事會報告	19-31
監事會報告	32
企業管治報告	33-39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40-43
獨立核數師報告	44-45
資產負債表	46-47
合併利潤表	48
合併綜合收益表	49
合併權益變動表	50
合併現金流量表	5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2-102

公司 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梅群(董事長)
丁永玲(副董事長)
殷順海
王煜煒
房家志
張煥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惠珠
丁良輝
金世元

監事

張錫傑(監事長)
吳以鋼
王彥榮

高級管理人員

白建
李大鳴
解素花
劉存英
郭桂芹
張京彥

公司秘書

張京彥

審核委員會

丁良輝
譚惠珠
金世元

薪酬委員會

梅群
丁良輝
金世元

提名委員會

梅群
譚惠珠
金世元

監察主任

梅群

授權代表

梅群
張京彥

接受傳票及通告之授權代表

張京彥

獨立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主要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北京分行
中國銀行，北京及香港分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北京分行
交通銀行，北京分行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註冊地址

中國北京市亦莊北京經濟技術開發
區同濟北路16號

辦公及通訊地址

中國北京市豐台區南三環中路20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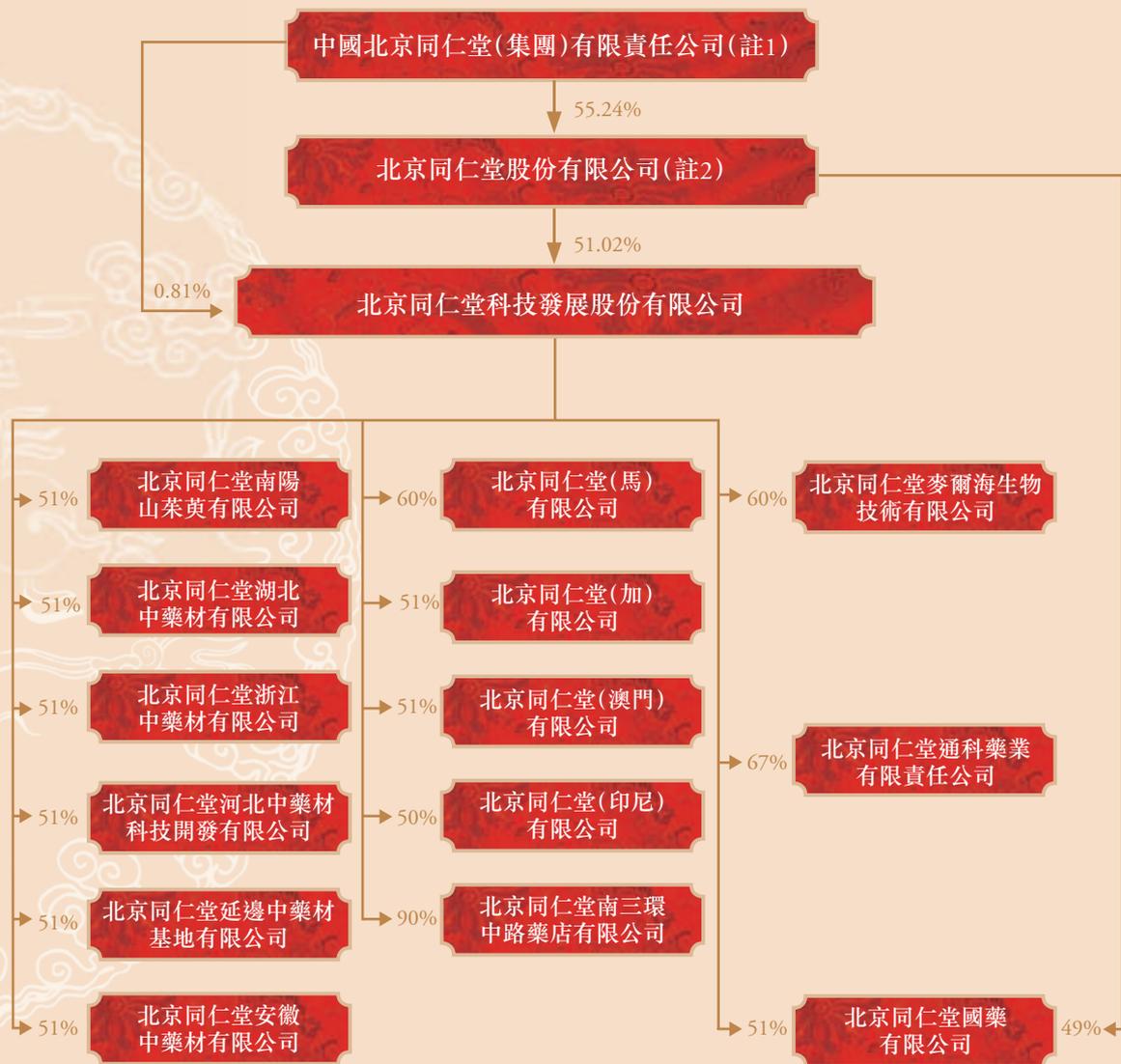
香港辦事處

香港銅鑼灣摩頓台5號百富中心20樓

股票編號

8069

公司 架構



註1：中國北京同仁堂(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同仁堂集團」)是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科技」)的最終控股公司。

註2：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股份」)成立於一九九七年，同年六月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是同仁堂科技的控股公司。

財務 概要

業績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營企業(以下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之合併業績概要(摘錄自本集團經審核賬目)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307,897	1,211,455	1,157,030	1,034,768	1,135,678
除所得稅前利潤	220,191	197,248	179,528	171,236	251,964
所得稅費用	(36,268)	(30,509)	(25,474)	(27,780)	(19,469)
年度利潤	183,923	166,739	154,054	143,456	232,495
利潤歸屬於：					
少數股東	10,896	6,211	139	(4,871)	1,309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173,027	160,528	153,915	148,327	231,186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每股收益	0.88	0.82	0.81	0.81	1.26
每股股息	0.45	0.40	0.40	0.40	0.46

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概要
(摘錄自本集團經審核賬目)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461,597	500,160	542,517	595,424	577,676
流動資產	1,427,385	1,295,022	1,190,541	904,717	872,422
資產總計	1,888,982	1,795,182	1,733,058	1,500,141	1,450,098
非流動負債	16,093	13,250	12,250	12,808	14,583
流動負債	282,849	297,027	313,003	436,111	440,179
負債合計	298,942	310,277	325,253	448,919	454,762
歸屬於本公司持有者的權益	1,455,573	1,360,392	1,284,931	998,254	935,691
少數股東權益	134,467	124,513	122,874	52,968	59,645
權益合計	1,590,040	1,484,905	1,407,805	1,051,222	995,336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每股淨資產	7.43	6.94	6.56	5.46	5.12

董事長 報告

本人欣然提呈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營企業(以下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敬請各位股東省覽。

全年業績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銷售收入為人民幣130,789.7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7.96%，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7,302.7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7.79%。

全年回顧

二零零九年，中國及全球經濟都是變中求穩的一年。在經受了國際金融危機的嚴重衝擊後，中國在全世界率先遏制經濟下行並實現企穩回升，世界經濟下半年也逐漸呈現復蘇跡象。年內，政府加大醫療保障和公共衛生的投入，陸續推出了深化醫療改革、扶持中醫藥事業發展等相關政策，拉動了醫藥市場的需求，提升了醫藥行業市場規範化程度，為開創中醫藥事業持續健康發展新局面起到了推動作用。雖然國家基本藥物目錄的出臺及其價格的公佈，使公司產品的獲利能力面臨一定的挑戰，但是中藥產業的發展前景為公司提供了更為廣闊的空間。

二零零九年，對公司而言也是變中求穩的一年。是年，同仁堂喜迎340周年華誕，公司思古及今，始終堅持健康、穩定、可持續發展戰略，按照「基礎管理年」的工作要求，積極落實，使各項工作管理標準化、流程化、信息化，並加強有效監控，實現日常管理的規範性與科學性。公司緊緊圍繞「品牌、人才、發展」的工作主題，科學規劃，有效實施。縱觀全年，培育品種增長顯著，品種群建設成效突出，實物資產管理扎實穩健，降「五高」工作再上新臺階，團隊凝聚力增強，隊伍執行力提高，各項工作均取得長足進步。發展的同時，公司亦注重社會責任的踐行，在決策的制定和實施中，充分考慮公司對社會和環境的影響，謀求公司發展與人倫公益、保護資源和生態環境相協調。回顧全年，公司基礎管理水平顯著提高，市場形象持續提升，整體發展穩步推進。

前景與展望

二零一零年，全球經濟在金融危機爆發一年後已逐漸開始復蘇，中國經濟還將繼續保持平穩增長的基本態勢，但也面臨國內收入差距較大、消費需求不足和通脹壓力漸增等多重挑戰。中國政府亦將繼續加快推進基本藥物制度的實施和公立醫院的試點改革，並逐步健全基本醫療衛生制度，醫改對醫藥行業的影響將是長期而漸進的，需求擴容毋庸置疑。在對二零一零年的中國經濟和醫藥行業發展保持樂觀預測的同時，也需注意到，國際金融危機的後續不利影響和海外經濟環境的低迷不振仍將持續，在新醫改政策影響下，醫藥行業的格局調整和分化趨勢亦會日益明顯，未來行業集中度將進一步提升，醫藥企業競爭將更加激烈。

展望二零一零年，公司將是穩中求變的一年，本人將與公司全體員工一起，密切關注國內外經濟政策的變化，變壓力為動力，化挑戰為機遇。在保證公司健康持續平穩發展的同時，努力實現經濟增長方式和產品結構的良性調整，使得公司未來前行的腳步更加堅實有力。

本人在此謹向董事會同仁及本公司全體員工致以衷心的謝意，感謝各位卓有成效的工作及不懈努力；向所有股東致以誠摯的敬意，感謝各位一直以來的厚愛，對公司的支持和理解。本公司將一如既往，以良好的業績回報所有股東。

承董事會命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梅群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



古訓如炬

世代相承



感冒清熱系列

管理層 討論及 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零九年，面對經濟環境和政策的諸多變化，公司堅定執行董事會提出的可持續發展戰略，統籌兼顧，全面協調，不斷提高市場駕馭能力和經營結構的合理性。年內，公司上下一心，奮力拼搏，按照董事會提出的「基礎管理年」的工作部署，夯實基礎，規範管理，「在困境中求發展，在發展中求創新」，確保了經營質量和資產質量的持續提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銷售收入為人民幣130,789.7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7.96%，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7,302.7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7.79%。



銷售

二零零九年，公司致力於提高內部運作效率，積極尋找新的增長點，及時解決發展過程中出現的問題，不斷提高把握市場機遇的能力。

二零零九年，公司將渠道建設、終端建設和品種培育綜合考慮，結合發展。公司開展了「新圈地運動」，明確新城市、新品種和新消費群體，大力開發空白區域市場，重點開發和培育有資金實力和網絡覆蓋能力的大型連鎖公司，形成了新的增長點；公司關注終端建設，結合應季需求，以推廣主力品種如京製牛黃解毒片等，開展特色鮮明的主題宣傳推廣活動，實現了品種培育與終端建設的有機結合。

年內，公司加大對經銷商的管理力度，對經銷商實施動態管理，嚴肅評價，嚴格淘汰，不斷優化經銷商結構，使其得到了良性發展，市場控制力不斷加強。公司同時注重提高銷售人員的業務素質，使其逐步實現由業務型向管理型的轉變。





海外市場方面，由於金融危機持續影響和人民幣升值壓力等不利因素，國內企業出口形勢依然嚴峻。公司借同仁堂340周年契機大力宣傳同仁堂品牌和產品，關注重點市場、重點產品和重點客戶，在鞏固已有市場的同時，有選擇地開發新市場。二零零九年公司十二個產品通過了中國穆斯林協會哈拉認證 (HALAL) 的年檢換證並新增六個認證品種，四個品種獲得越南衛生部批准註冊，為公司產品進入越南、穆斯林國家市場創造了條件。二零零九年公司產品出口完成創匯金額美元445.07萬元，較上年增長10.32%。

二零零九年，公司明確品種定位，針對不同品種制定不同的銷售策略，繼續加強品種群建設。年內公司共生產銷售百餘種產品，其中銷售額超過人民幣一千萬元的產品達到了十六個；銷售額介於五百萬元至一千萬元之間的产品十九個，產品集中度進一步提高。主導產品中六味地黃丸系列銷售額基本穩定，牛黃解毒片系列銷售額較上年同期增長4.98%，感冒清熱系列銷售額較上年同期增長14.68%，其他增幅明顯的產品有生脈飲系列、補中益氣丸系列等，均較上年同期增長20%以上。

生產

二零零九年公司產品涉及丸劑、片劑、顆粒劑、膠囊劑、糖漿劑等十餘種劑型。在生產方面，公司對各生產基地各劑型逐一進行產能分析，根據劑型特點控制生產週期，在優先考慮未來發展品種和劑型的基礎上，將設備發展趨勢與優化工業佈局等因素加以考量，不斷提高整體生產能力。產品製造部進一步完善指揮調度體系，通過控制各工序生產週期，促進上下工序的緊密銜接，進一步有效釋放了生產潛能。



各生產基地積極開展技術攻關、質量攻關活動，如通過研製聯動切膠機改變了以往手工操作的生產方式，大幅提高了該工序的工作效率，其已申請國家專利；各生產基地亦將建立二級核算體系與提高產品一次合格率、提高投入產出比等專項活動緊密聯繫，取得了顯著成效。

於北京市通州區設立的北京同仁堂通科藥業有限責任公司（「通科公司」），作為中藥材提取車間，自二零零七年起為本公司各劑型藥品的生產提供半成品。通科公司總投資人民幣7,500萬元，其中本公司累計投資人民幣5,025萬元，佔總投資的67%；北京市通州區牛堡屯藥材加工廠（「牛堡屯加工廠」）累計投資人民幣2,475萬元，佔總投資的33%。二零零九年，通科公司生產的半成品有效地滿足了本公司的生產需要。

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同仁堂國藥」）位於香港，由本公司與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股份」）共同投資成立，累計總投資港幣17,800萬元，其中本公司出資港幣9,078萬元，佔51%；同仁堂股份出資港幣8,722萬元，佔49%。目前同仁堂國藥在大埔工業園區擁有建築面積一萬餘平方米的中藥產品生產廠房，可生產膠囊劑、丸劑、片劑、顆粒劑等劑型的產品。二零零九年同仁堂國藥GMP順利通過複檢，並得到了香港衛生署的充分肯定，繼續取得《中成藥生產質量管制規範》製造商證明書。其主要產品北京同仁堂破壁靈芝孢子粉膠囊，已成功推向海外市場，並通過CEPA推入內地，得到廣大消費者的認可。同仁堂國藥著力加強科技研發，在提高現有產品銷售的同時，不斷推出新產品，以滿足市場需求。年內其自主開發研製的保健新品洋參樟芝膠囊和五味樟芝膠囊亦已面市。二零一零年，同仁堂國藥將繼續推出新產品。



管理與研發

二零零九年公司進一步加強基礎管理的各項工作。原材料採購方面，公司堅決選擇具備合格資質並具有良好信譽的供應商，以確保質量為前提，保證採購的及時性和採購成本的穩定性。

二零零九年，公司制定並開始試行了《管理部門獎金分配考核方案》等考核制度，進一步完善了績效考核體系，被考核部門職責履行效果、績效完成情況和整體協作意識均得到提升。此外，公司強化質量管制體系，修訂、完善了550種原料藥材消耗標準，參與了2010版藥典中35個品種的標準修訂和復核，為公司下一步發展奠定了良好的質量控制基礎。年內，公司順利通過了GMP、GSP的複檢認證。

研發方面，公司科研部門加強與銷售部門的溝通回饋，關注市場需求。一方面，開展了新產品的研究開發工作，為公司尋找新的增長點提供支援；另一方面，為保證產品質量穩定，開展了對複方羅布麻顆粒生產工藝改進、愈風寧心片提取工藝改進、百合更年安顆粒中試等二次科研工作。同時，注重科研和生產的銜接，充分發揮中試平台優勢，加速科研成果轉化速度。

銷售網路

本公司本著審慎、穩健的原則，逐步發展銷售網路。

目前公司已投資於海外設立北京同仁堂(馬)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加)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澳門)有限公司以及北京同仁堂(印尼)有限公司四家合營企業，分別位於馬來西亞、加拿大、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印度尼西亞，在當地發展藥品分銷業務。各合營企業均已在當地設立零售藥店，經營狀況良好。



二零零九年，各合營企業因地制宜，以宣傳同仁堂文化、推廣中醫藥文化和中國傳統文化為主題，促進在當地業務的發展。馬來西亞公司加大新醫師的宣傳力度，同時定期對業務骨幹進行培訓，提高其專業水平和管理能力，維護了同仁堂的良好聲譽；印度尼西亞公司採取義診、組織學生參觀診所等形式，宣傳推廣中醫藥文化，擴大同仁堂在印尼的影響力；加拿大公司通過駐店醫師精湛的醫術、良好的服務，贏得廣大患者的好評；澳門公司在做好銷售的同時，重點突出服務，注重服務細節、服務理念，不斷提升同仁堂品牌價值。二零零九年，北京同仁堂(馬)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加)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澳門)有限公司以及北京同仁堂(印尼)有限公司四家合營企業，分別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1,138.93萬元、人民幣813.23萬元、人民幣1,274.87萬元和人民幣512.75萬元。合計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3,739.78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13.06%。

北京同仁堂南三環中路藥店有限公司(「南三環藥店」)，為一家位於北京市豐台區南三環中路的零售藥店。二零零九年南三環藥店充分發揮自身優勢，堅持以醫帶藥，醫藥結合的模式，以名醫、名藥、名店為經營方向，加強對藥品質量、服務質量、藥學服務進行有效監督管理，有力地帶動了銷售收入的增長。報告期內南三環藥店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3,208.09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31.14%。

中藥材原料生產基地

目前，公司已分別在河北、河南、湖北、浙江、安徽、吉林投資設立六個子公司，可為公司提供山茱萸、茯苓、荊芥等主要中藥原材料。

二零零九年，公司所屬各中藥材原料生產基地積極落實藥材生產、採收、加工等工作。湖北基地的茯苓菌種生產技術規程已申報「湖北省地方標準」，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由湖北省質量技術監督局頒佈實施；安徽基地與中科院植物所加深合作，共同開發丹皮GAP規範化種植與產業化發展的技術合作項目。二零零九年公司所屬各中藥材原料生產基地共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3,952.86萬元。中藥材原料生產基地為保證公司產品所需藥材原料供應及藥材質量發揮了重要作用。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維持良好之財務狀況。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之資金主要來自日常業務所得之資金及銀行貸款。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合共為人民幣360,669,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8,094,000元)，短期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5,000,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000,000元)，借款年利率為4.779%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2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人民幣1,888,982,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95,182,000元)，資金來源為非流動負債人民幣16,093,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250,000元)，流動負債人民幣282,849,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7,027,000元)，股東權益人民幣1,455,573,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60,392,000元)及少數股東權益人民幣134,467,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4,513,000元)。

資本架構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架構與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比較並無重大變動。

資本負債及流動資金比率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借款總額與股東權益(不含少數股東權益)比率，為0.01(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1)。流動資金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比率，為5.05(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6)，反映財務資源充裕。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概無用作擔保任何債項之抵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有負債

除了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0之披露以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有負債(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匯率風險

本集團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外幣(主要為港幣)計價；派發給H股股東的股息以人民幣宣派，以港幣支付，故將會有匯率風險。外幣匯率的波動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成果，但對本集團影響不大。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0a(i)。

資本承諾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尚未反映在合併財務報表內但已簽約的與生產設施建設有關之資本承諾約人民幣237,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80,000元)。

未來展望

二零一零年，公司將迎來成立暨上市十周年，回顧十年來的發展歷程，公司取得了長足的進步。展望未來，我們不僅要繼承同仁堂悠久的歷史，更將傳承傳統中醫藥文化及發揚光大視為己任，公司將繼續堅定不移地執行可持續發展戰略，以科技為先導，不斷轉變經濟增長方式，提高競爭意識，創新經營模式，立足實際，科學規劃，做長、做強、做大同仁堂。二零一零年本公司重點工作有如下方面：

1、關注政策環境變化，降低發展風險

公司將高度關注政策變化，預測新醫改政策對公司產生的影響，及時跟進各地基本藥物目錄醫療招標工作，提前做好相關品種資料的搜集、整理工作。各銷售分公司相互加強溝通協調，發揮合力，重新梳理和修訂招投標工作的流程，完善公司的招投標工作資料庫，變被動為主動。公司亦將關注醫藥和農業行業政策趨勢，隨時根據國內經濟形勢變化和國際經濟環境變化，提前預測、提前計劃，保持採購成本的穩定。

2、前瞻市場行業趨勢，積蓄發展潛力

公司在研發新產品時將考慮未來市場需求、新技術應用、新型疾病和未來劑型的發展方向，開發新用途、新療效尤其是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創新藥，增強競爭優勢，引領技術進步。公司亦將保護環境作為自覺行為，促進開展清潔生產工作，借助技術革新、技術攻關、改進生產工藝等，達到節能、減排、降耗之目標。

3、保證藥品質量安全，確保發展基礎

公司關注不同國家對中藥的農、殘、重金屬檢測要求，加強基礎研究，同時提高檢測水平，保證用藥安全。公司亦要通過強化質量問責制、強化質量否決權、強化質量派出制、強化質量監控力、強化一把手負責制和強化質量培訓等管理手段，結合品種工藝規程和原料、半成品、成品標準的修訂，完善質量管制體系，保證藥品質量，維護同仁堂三百四十年的信譽和形象。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二零零九年年報(含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中藥業務。

本集團收入分布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藥品銷售：		
－於中國大陸	1,238,312	1,147,282
－於其他國家及地區	60,503	56,022
	1,298,815	1,203,304
分銷服務代理費收入		
－於其他國家及地區	9,082	8,151
	1,307,897	1,211,455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五個最大客戶購買總額佔本年度的銷售額百分比少於30%（二零零八年：少於30%）。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五個最大供貨商供貨總額佔本年度的購貨額百分比少於30%（二零零八年：少於30%）。

除於以上披露者外，董事、彼等聯繫人士或董事會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個最大客戶及五個最大供貨商中擁有實質權益。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及財務狀況載於年報第46頁至102頁。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45元(含稅)(二零零八年：每股人民幣0.40元(含稅))，總計款項為人民幣88,2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78,400,000元)。此建議派發的股息有待二零一零年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審議通過後實施，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中列帳。支付予H股股東之股息將會以港幣支付，人民幣和港幣匯率比價按股東周年大會召開之日前五個交易日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之人民幣匯率中間價之平均值確定。

董事會報告

有權收取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的股東截止日期、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時間以及股東周年大會召開日期尚未確定，待上述日期確定後，本公司將另行發出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本年內並無變動。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人民幣千元
註冊股本	196,000,000	196,000	196,000,000	196,000
已發行並已繳足之股本				
— 內資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108,680,000	108,680	108,680,000	108,680
— H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87,320,000	87,320	87,320,000	87,320
	196,000,000	196,000	196,000,000	196,000

本公司以在年報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可以得悉，且公司董事也知悉的公開資料作為基礎，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已經滿足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要求。

儲備

本集團儲備於本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權益變動表。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股東未分配利潤約為人民幣620,081,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41,657,000元)。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a)。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退休金計劃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r)、19、24。

董事會報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僱用1,751名僱員(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40名僱員)，僱員之薪金參照市場條款及有關僱員之表現、資歷和經驗而釐定，亦會按年內個人表現發放酌情獎金，以獎勵僱員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員工宿舍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

1. 並無向員工提供任何員工宿舍(二零零八年：無)；
2. 向員工提供住房公積金福利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5；
3. 按規定向員工提供住房補貼每人每月平均為人民幣8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80元)。

董事及監事

本公司於本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的董事及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梅群(董事長)
丁永玲(副董事長)
匡桂申(副董事長，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退任)
殷順海
王泉(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退任)
王煜煒(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房家志(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張煥平(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惠珠
丁良輝
金世元

監事

張錫傑(監事長)
吳以綱
劉桂榮(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退任)
王彥榮(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分別由其就任之日起至二零一二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為止。

除上述披露之外，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均無訂立本公司於一年內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便不可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於結算日或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訂立與本公司董事直接及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載於年報中40至43頁。

董事、監事薪酬及五位最高薪人員

公司所有董事、監事均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股東大會在委任董、監事時，授權董事會釐定每位董事或監事的具體薪酬。本公司董事或監事薪酬包括袍金、基本酬金及津貼、退休金供款、獎金四部分。執行董事或監事如不擔任本公司管理職務，均不在本公司領取薪酬，否則，依照其在本公司擔任的管理職位領取薪酬。對於獨立非執行董事，《上市規則》指出，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財政上不可依賴有關上市公司。因此，本公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切合其所在地市場水平的袍金。同時，本公司亦為外部監事提供切合其所在地市場水平的袍金。

二零零九年，本公司執行董事梅群先生、丁永玲女士、殷順海先生、王泉先生及張煥平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的薪酬均為零。本公司監事張錫傑先生擔任本公司監事的薪酬亦為零。執行董事匡桂申先生、王煜煒先生、房家志女士及職工代表監事劉桂榮女士、王彥榮女士均在本公司領取薪酬。二零零九年，匡先生基本酬金及津貼金額為人民幣60.8萬元及退休金供款人民幣2.7萬元，王先生基本酬金及津貼金額為人民幣69.3萬元及退休金供款人民幣2.7萬元，房女士基本酬金及津貼金額為人民幣27.6萬元及退休金供款人民幣2.7萬元，劉女士基本酬金及津貼金額為人民幣12.8萬元及退休金供款人民幣1.6萬元，王女士基本酬金及津貼金額為人民幣27.6萬元及退休金供款人民幣2.7萬元。

董事會報告

二零零九年，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譚惠珠小姐、金世元先生因出任本公司董事而分別獲支付董事袍金人民幣15.8萬元、15.8萬元、4.8萬元。同時，監事吳以鋼先生因出任本公司監事而獲支付監事袍金人民幣4.8萬元。

二零零九年董事、監事薪酬詳情參見下表：

	袍金 人民幣萬元	基本酬金 及津貼 人民幣萬元	退休金供款 人民幣萬元	獎金 人民幣萬元	合計 人民幣萬元
董事					
梅群先生	-	-	-	-	-
丁永玲女士	-	-	-	-	-
匡桂申先生	-	60.8	2.7	-	63.5
殷順海先生	-	-	-	-	-
王泉先生	-	-	-	-	-
王煜煒先生	-	69.3	2.7	-	72.0
房家志女士	-	27.6	2.7	-	30.3
張煥平先生	-	-	-	-	-
譚惠珠小姐	15.8	-	-	-	15.8
丁良輝先生	15.8	-	-	-	15.8
金世元先生	4.8	-	-	-	4.8
監事					
張錫傑先生	-	-	-	-	-
吳以鋼先生	4.8	-	-	-	4.8
劉桂榮女士	-	12.8	1.6	-	14.4
王彥榮女士	-	27.6	2.7	-	30.3

董事會報告

二零零九年，本公司五位最高薪酬人員包括兩名董事(二零零八年為一名董事)及一名高級管理人員(二零零八年為兩名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兩名管理人員(二零零八年為兩名管理人員)。該五位最高薪酬人員的薪酬總額載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萬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獎金	267.2	244.1
退休金供款	13.4	10.4
	280.6	254.5

五位最高薪酬人員酬金金額在下列範圍內的人數為：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0-880,500元(相當於港幣1,000,000元)	5	5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依據董事的證券交易的標準需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份之好倉

本公司

姓名	權益種類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	內資股 百分比	總註冊股本 百分比
殷順海先生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500,000	0.460%	0.255%
梅群先生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500,000	0.460%	0.255%

附註：全為內資股。

董事會報告

同仁堂股份

姓名	權益種類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	總註冊股本 百分比
殷順海先生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46,620	0.009%
梅群先生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37,297	0.007%

附註：全為A股。

北京同仁堂國際有限公司

姓名	權益種類	身份	股份數目	總註冊股本 百分比
殷順海先生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39,000	0.125%
梅群先生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78,000	0.250%
丁永玲女士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39,000	0.125%

除以上披露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依據董事證券交易的標準需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淡倉及可供借出的股份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內資股百分比	H股百分比	總註冊股本百分比
同仁堂股份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0	92.013%	-	51.020%
同仁堂集團(附註2)	控制法團之權益	100,000,000	92.013%	-	51.020%
	實益擁有人	1,580,000	1.454%	-	0.806%
The Hamon Investment Group Pte Limited(附註3)	控制法團之權益	5,049,000 (L)	-	5.782%	2.576%
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投資經理	7,000,000 (L)	-	8.016%	3.571%
Templeton Asset Management Ltd	投資經理	5,159,000 (L)	-	5.908%	2.632%
JPMorgan Chase & Co.(附註4)	控制法團之權益	7,000,000 (L)	-	8.016%	3.571%
		7,000,000 (P)	-	8.016%	3.571%

附註：

- (1) (L)-好倉，(S)-淡倉，(P)-可供借出的股份
- (2) 該等股份乃透過同仁堂股份持有。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同仁堂集團擁有同仁堂股份55.24%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同仁堂集團被視為擁有同仁堂股份所持有之100,000,000股股份之權益。
- (3) 1,197,000股股份由Hamo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2,852,000股股份由Hamon U.S. Investment Advisors Limited持有，還有1,000,000股股份由Hamon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三家公司以投資經理身分持有上述股份，他們全部為The Hamon Investment Group Pte Limited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The Hamon Investment Group Pte Limited被視為擁有這些全資附屬公司持有的合計5,049,000股股份。
- (4) 該等股份由JPMorgan Chase Bank, N.A.以保管人—法團／核准借出代理人身分直接持有。JP Morgan Chase & Co.擁有JPMorgan Chase Bank, N.A.之1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JP Morgan Chase & Co.被視為擁有JPMorgan Chase Bank, N.A.所持有的這些股份。

董事會報告

除以上披露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淡倉及可供借出的股份。

競爭利益

與同仁堂股份和同仁堂集團之競爭

中藥不僅能夠治療疾病的表徵，並能調理直接或間接導致發病的其他身體內的機能。因此，中藥的療效非常廣闊。為能對症下藥，須考慮多項變數，例如病者的病況、性別、年齡及體質、時令及對病者身體內在問題的療效。故此，單一門類的中藥通常有數種治療作用，其部分療效可能與其他不同名類的藥品相同。由於中藥具有這種特性，本公司的產品與同仁堂集團及同仁堂股份的產品可能存在競爭。

本公司、同仁堂股份及同仁堂集團全部經營中成藥製造業務。彼等的業務按所生產藥品劑型的不同而劃分。同仁堂股份主要生產丸、散、膏及藥酒等傳統劑型的中成藥。其亦擁有較小型之生產線，生產顆粒劑及水蜜丸劑。另一方面，本公司則專注生產顆粒劑、水蜜丸劑、片劑及軟膠囊劑。同仁堂股份主要產品為安宮牛黃丸、同仁烏雞白鳳丸、同仁大活絡丸及國公酒。

為確保本公司、同仁堂集團及同仁堂股份之業務劃分獲妥善記錄及制訂，根據同仁堂集團及同仁堂股份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十九日向本公司作出之承諾(「十月承諾」)，同仁堂集團及同仁堂股份承諾，除安宮牛黃丸外，同仁堂集團、同仁堂股份及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未來不會生產任何與本公司所生產的藥品名稱相同或同名而劑型不同並會直接與本公司藥品競爭之產品。只有一種產品安宮牛黃丸本公司及同仁堂股份均可生產。

董事認為，本公司與同仁堂股份及同仁堂集團間，除本公司與同仁堂股份生產之安宮牛黃丸外，並無任何其他直接競爭業務。董事認為由於安宮牛黃丸佔本公司營業額份額不大，且有關產品並不屬於本公司主要開發劑型，公司將會繼續生產和銷售安宮牛黃丸。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確認本公司並無其他產品與同仁堂股份或同仁堂集團存有競爭。

董事會報告

優先選擇權

雖然本公司、同仁堂股份及同仁堂集團均從事生產、製造及銷售中藥之業務，各公司之主要產品則有所不同。本公司集中於更能與西藥產品競爭之新類型產品，而同仁堂股份及同仁堂集團繼續專注研製現有傳統中藥類型。

為使本公司專注研製四類主要類型之產品(分別為顆粒劑、水蜜丸劑、片劑及軟膠囊劑)，根據「十月承諾」，同仁堂集團及同仁堂股份已向本公司授出優先選擇製造及銷售彼等或彼等任何附屬公司所研製且屬本公司四類主要類型之現有產品其中一類之任何新產品。優先選擇權行使後，同仁堂股份及同仁堂集團或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均不許生產任何該等新產品。倘本公司根據同仁堂集團、同仁堂股份或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現有產品而研製任何新產品，而該等產品又屬於本公司其中一項主要類型之產品，則本公司有權製造該等新產品而同仁堂集團、同仁堂股份及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將不容許生產該等新產品。董事相信上述承諾將能表明同仁堂股份及同仁堂集團均支持本公司在未來研究該四類主要類型之產品。

為使本公司於決定會否對新產品進行研究及發展能作出獨立檢討，本公司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中有一位中藥界知名人士，將決定會否行使同仁堂集團或同仁堂股份授出之優先選擇權以發展任何屬於本公司其中一種主要類型產品(即顆粒劑、水蜜丸劑、片劑及軟膠囊劑)之新產品。倘本公司拒絕同仁堂股份或同仁堂集團提供之優先選擇權，則提供予獨立第三方之選擇權之條款不得優於原本提供予本公司之條款。否則，本公司須獲提供機會，再考慮新條款下之選擇權。倘同仁堂集團及同仁堂股份合共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之持股量降至低於30%，則上述承諾不再生效。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本集團之關連交易如下：

(a) 與最終控股公司交易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商標使用費(附註(i))	850	850
土地使用費(附註(ii))	2,364	2,364
倉儲費(附註(iii))	6,804	6,804

附註：

- (i)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與最終控股公司簽訂一份商標使用許可合同，據此，本公司可使用最終控股公司的商標及商標圖樣(統稱「商標」)。

上述商標使用期限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許可使用期滿後，若最終控股公司成功將該等商標的使用權續期，且本公司能認真遵守該合同並提出繼續使用上述商標的要求，最終控股公司應與本公司續簽許可合同，續簽後的許可使用期限不應少於五年。

二零零九年商標使用許可費用為人民幣850,000元。以後年度雙方可調整使用許可年費，但年增減幅度不應超過上年度的百分之十。

- (ii)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六日與最終控股公司簽訂一份土地使用權租賃協議(「原協議」)。根據原協議，本公司租入土地面積約49,776.35平方米。該土地位於中國北京市，租賃期自二零零零年十月六日起，為期二十年。年租金為每平方米人民幣53.95元。若需調整該年租賃費，年增減幅應按照市場價釐定，但不應超過上年度的百分之十。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本公司與最終控股公司簽訂補充協議。根據補充協議，租賃面積變更為43,815.15平方米，原協議的其他條款不變。

- (iii)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五日與最終控股公司簽署一份倉儲保管合同，由最終控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倉儲保管服務，有效期從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自該合同生效日起一年內，倉儲費用的計算方法為每年每平方米人民幣252元。其後倉儲費可作調整，但年增減幅度不應超過上年度的百分之十。

董事會報告

(b) 與最終控股公司的子公司及合營企業的交易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中藥(附註(i))	152,001	116,426
分銷服務代理費收入(附註(ii))	9,082	8,151
採購原材料(附註(iii))	3,666	542

附註：

- (i)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與最終控股公司簽署一份銷售框架性協議，據此，本公司可向最終控股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的子公司或合營企業銷售本公司產品。本公司向最終控股公司的子公司或合營企業銷售產品的價格不低於對其他獨立第三方銷售產品的價格。該協議已經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批准，有效期從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
- (ii) 同仁堂國藥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五日與本公司之母公司簽署了一份海外分銷協議。根據該協議，同仁堂國藥公司被委任為本公司之母公司的代理，於中國以外地區分銷其產品，有效期從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
- (iii)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與最終控股公司簽署一份原材料供應協議，據此，最終控股公司同意向本公司供應本公司生產所需之部分中藥原材料。該等原材料之價格乃經訂約方磋商後釐定，須介乎市場價位。最終控股公司不可以高於售予獨立協力廠商同一產品之價格或平均市價(以較低者為準)向本公司供應原材料。該協議有效期為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

(c) 與子公司的少數股東以及合營企業的其他出資方的交易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中藥(附註(i))	9,264	9,903
加工服務(附註(ii))	15,186	13,170

附註：

- (i)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五日與泉昌有限公司簽署一份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將產品銷售予泉昌有限公司。泉昌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合營企業的合資方。該協議有效期為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
- (ii)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五日與北京通州區牛堡屯藥材加工廠二分廠(「牛堡屯加工廠」)簽署一份加工服務協議。據此，牛堡屯加工廠同意向本公司提供加工服務。牛堡屯加工廠為本公司一子公司的少數股東。有效期從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五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評審及確認：

- (i) 該等交易乃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簽訂；
- (ii) 該等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簽訂，或(倘無可供比較之交易足以判斷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簽訂，則)按對本公司而言不遜於給予(或取自，如適用)獨立第三方之條款而簽訂；
- (iii) 該等交易乃按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之條款簽訂；
- (iv) 該等交易各項之總額並未超出聯交所批准之每年總值上限；及
- (v) 本公司應繼續該等交易。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年內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獨立核數師

隨附的財務報表是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本公司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提呈決議案，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度之獨立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梅群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

監事會報告

各位股東：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本監事會」)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香港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認真履行職權，維護股東權益，維護本公司利益，遵守誠信原則，恪盡職守，合理謹慎、勤勉主動地開展工作。

在本年度內本監事會對本公司的經營及發展計劃進行謹慎審核，並向董事會提出合理的建議和意見，對本公司管理層的重大決策及具體決定是否符合國家法律法規以及本公司章程，是否維護股東利益等，進行了嚴格有效的監督。

本監事會認真審閱並同意董事會擬提呈予本次股東周年大會的董事會報告、經審核的財務報告以及股息派發方案，認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嚴格遵守誠信原則，工作克勤盡職，真誠地以公司最大利益為出發點行使職權，能夠按照《公司章程》開展各項工作，運作較為規範，內部控制制度日趨完善。本公司與關連企業交易嚴格按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之條款及公平合理之價格執行。至今未發現董事、總經理及高級管理人員濫用職權、損害本公司利益及侵犯本公司股東和本公司員工權益之行為，亦未違反法例、規則或本公司章程。

本監事會對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度各項工作和取得的經濟效益表示滿意，對公司未來的發展前景充滿信心。

承監事會命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張錫傑
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認為，良好穩健之企業管治框架對於公司之發展極其重要。在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嚴格遵守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的證券交易

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的要求，制定並實施《買賣證券守則》，就董事的證券交易進行規範，其規定並不比交易必守標準寬鬆，同時適用於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等特定人士。經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確認一直遵守董事證券交易的買賣準則和本公司《買賣證券守則》。

董事會

本公司之業務及事務由董事會領導及授權處理。若干權力需由董事會委託予管理層，讓管理層制訂及實行本公司之策劃及營運計劃，以及進行本公司日常業務。董事會就此盡力監察管理層之表現，但進行本公司日常業務之責任則交由管理層。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方面之事務。按照上市規則規定及其他有關法定規定，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須根據妥善訂立之書面職權範圍工作。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最少每季及於需要作出重大決策時召開全體會議。董事會於二零零九年共舉行了六次會議，討論和決定本公司的發展戰略、重大經營事項、財務事項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事項。下表列示了各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內出席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會議之詳情：

董事	出席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梅群	6/6		1/1	1/1
丁永玲	6/6			
匡桂申(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退任)	3/3			
殷順海	6/6			
王泉(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退任)	0/3			
王煜煒(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3/3			
房家志(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3/3			
張煥平(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3/3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惠珠	6/6	2/2		1/1
丁良輝	6/6	2/2	1/1	
金世元	6/6	2/2	1/1	1/1

董事會組成

本公司董事由股東周年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共有九名董事，均由二零零九年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選舉產生，任期至二零一二年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止。除獲選連任董事外，王煜煒先生、房家志女士、張煥平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新獲選出任本公司董事，匡桂申先生、王泉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退任本公司董事。董事會成員現時包括六名執行董事梅群先生、丁永玲女士、殷順海先生、王煜煒先生、房家志女士及張煥平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惠珠小姐、丁良輝先生及金世元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管理層，擁有豐富的業務和財務經驗，為公司之策略發展向董事會及管理層提供意見，以及提供制衡措施以保障股東及本公司整體利益。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在任何時間均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最低規定，而且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至少佔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同時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公司已獲得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書面確認其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公司。

董事長及總經理

董事長及總經理分別由梅群先生及王煜煒先生擔任，為兩個明確劃分的不同職位。董事長負責董事會的運作，而總經理負責公司的日常業務管理。本公司《公司章程》中詳細說明了董事長和總經理各自的職權。

財務匯報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財務報表之責任，財務報表須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公司於本年度之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編製本年度之財務報表時，董事已：

- (i) 批准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ii) 選定及貫徹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
- (iii) 作出合理之判斷及估計；及
- (iv) 按持續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董事會知悉良好企業管治、透明及向股東負責之重要性，董事會已就年度及中期報告、其他股價敏感公布、上市規則規定之披露本公司其他財務資料、向監管者提交之報告以及根據法例規定須予披露之資料作出平衡、清晰及可理解的評審。

內部監控

董事會致力規避風險及維持適當有效之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本公司資產。本公司已設立程序，避免資產在未經審批情況下遭使用或處置；保存妥善會計記錄；保證進行業務及刊發時使用之財務數據真實可靠；以及確保符合有關法例及規例。

內部監控制度是為了本公司盡量避免重大錯誤陳述或遺漏而設，旨在最大程度降低營運制度缺失之風險。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每年檢討內部監控系統事宜，透過專門的內部審計部門和審核委員會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之效能，包括財務、營運以及風險管理程序。董事會確信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是有效而且持續進行。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之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編撰之「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9條之規定書面列明其職權及職責。其主要職責為審閱並監察本公司之財務彙報程序及內部控制制度之完整性與可行性；審閱本公司之年度及中期業績及文件等。

審核委員會現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惠珠小姐、丁良輝先生及金世元先生組成，其中委員會主席丁良輝先生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和財務經驗。

於二零零九年內，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了兩次會議。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七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主要會計政策及內部審計事項，並聽取審計師對本公司之意見。委員會同意該年度報告的內容。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八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主要會計政策及內部審計事項。委員會同意該半年度報告的內容。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五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主要會計政策及內部審計事項，並聽取審計師對本公司之意見。委員會同意該年度報告的內容。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有關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書面列明其職權及職責。其主要職責是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訂該等薪酬政策而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現由董事長梅群先生任主席，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及金世元先生，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薪酬委員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的要求。

於二零零九年內，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了一次會議。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三日舉行的薪酬委員會會議上，審閱及討論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狀況。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有關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書面列明其職權及職責。其主要負責(其中包括)：

- (i) 定期檢討董事會結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專業知識)，並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及
- (ii)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擔任董事會成員之個別人士，並挑選或就挑選提名董事之個別人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提名委員會現由董事長梅群先生任主席，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惠珠小姐及金世元先生，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提名委員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的要求。

於二零零九年內，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了一次會議。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三日舉行的提名委員會會議上，審閱及討論本公司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

獨立核數師酬金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為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度之獨立核數師，除年度核數外，羅兵咸永道並沒有向本公司或本集團內其他公司提供非核數服務。

二零零九年度之獨立核數師酬金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之核數師酬金，同時本公司負擔其在核數期間的食宿費及差旅費。

股東及股東大會

董事會和高級管理人員知悉其代表全體股東的利益及竭盡所能提升股東價值。本公司《公司章程》中「股東的權利和義務」一章重點說明了股東所享有的主要權利。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在中國北京市崇文區東興隆街52號召開了股東周年大會，以下為提交大會審議的相關決議案所獲贊成票數的比率：

普通決議案

- 1、 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及核數師報告書(贊成票比率為100%)；
- 2、 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監事會報告書(贊成票比率為100%)；
- 3、 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利潤分配建議(贊成票比率為100%)；
- 4、 批准重選梅群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至第四屆董事會屆滿時止(贊成票比率為97.51%)；
- 5、 批准重選丁永玲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至第四屆董事會屆滿時止(贊成票比率為100%)；
- 6、 批准重選殷順海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至第四屆董事會屆滿時止(贊成票比率為100%)；
- 7、 批准選舉王煜煒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至第四屆董事會屆滿時止(贊成票比率為100%)；
- 8、 批准選舉房家志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至第四屆董事會屆滿時止(贊成票比率為100%)；
- 9、 批准選舉張煥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至第四屆董事會屆滿時止(贊成票比率為99.89%)；
- 10、 批准重選譚惠珠小姐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至第四屆董事會屆滿時止(贊成票比率為99.96%)；
- 11、 批准重選丁良輝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至第四屆董事會屆滿時止(贊成票比率為99.96%)；
- 12、 批准重選金世元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至第四屆董事會屆滿時止(贊成票比率為100%)；
- 13、 批准重選張錫傑先生為本公司監事，任期至第四屆監事會屆滿時止(贊成票比率為100%)；
- 14、 批准重選吳以鋼先生為本公司監事，任期至第四屆監事會屆滿時止(贊成票比率為100%)；

企業管治報告

- 15、 批准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及監事酬金(贊成票比率為100%);
- 16、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度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贊成票比率為100%);

特別決議案

- 17、 批准修改公司章程(贊成票佔投票總數比率為100%)。

於二零零八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股東的所有決議案均獲通過，投票結果公告已載列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公司網站。

與股東的溝通

公司透過多個正式渠道向股東交代公司的表現和營運情況，特別是年報、中期報告和季度報告。除向股東派發通函、通告及財務報告外，本公司亦透過公司網站<http://www.tongrentangkj.com>，以電子方式發布公司資料。股東周年大會亦為公司董事會和股東溝通良機，公司視其為本公司年度內一項重要活動，所有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均盡量出席，並回答股東的提問。本公司鼓勵股東參與公司的事務，在股東周年大會或特別大會上直接討論公司的業務和前景。

如欲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可透過電話、電郵聯絡公司秘書，或於股東周年大會或特別大會上直接提問。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執行董事

梅群先生，53歲，本公司董事長，研究生學歷，副主任藥師。歷任北京同仁堂製藥廠教育科副科長、北京市藥材公司經理助理、同仁堂集團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同仁堂股份總經理、本公司副董事長。現任同仁堂集團副董事長、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北京同仁堂健康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北京同仁堂藥材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北京同仁堂製藥有限公司董事長、北京同仁堂生物製品開發有限公司董事長、北京同仁堂民安藥業有限公司董事長、同仁堂股份副董事長、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北京同仁堂國際有限公司董事。梅先生還兼任中國中藥協會副會長、北京藥學會常務理事、北京市工商聯合會常務理事、北京市企業聯合會副會長、崇文區商業聯合會副會長、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委員、中國服務貿易協會常務理事。先後當選為北京市第十三屆人大代表、北京市崇文區第十三屆、第十四屆人大代表。梅先生負責制訂本公司整體決策。梅先生亦是本公司的監察主任，負責監察有關本公司上市的一切事宜。彼是本公司其中一名發起人。梅先生自二零零零年三月九日出任本公司董事。梅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九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獲選連任本公司董事。

丁永玲女士，46歲，本公司副董事長，大學學歷，副主任藥師。歷任同仁堂集團外經貿處副處長、進出口分公司副經理、經理，同仁堂股份進出口分公司經理、公司副總經理兼進出口分公司經理、同仁堂集團總經理助理。現任同仁堂集團副總經理、北京同仁堂國際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北京同仁堂健康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丁女士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九年股東周年大會獲選連任。

殷順海先生，56歲，研究生學歷，高級經濟師。歷任北京同仁堂製藥二廠廠長，同仁堂集團副總經理、總經理，本公司董事長。現任同仁堂集團董事長、黨委書記、同仁堂股份副董事長、中國專利保護協會副會長、全國工商聯第九屆執行委員及北京市第十一屆政協委員。彼是本公司其中一名發起人。殷先生自二零零零年三月九日出任本公司董事。殷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九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獲選連任本公司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王煜煒先生，42歲，研究生學歷，高級工程師。歷任北京同仁堂制藥二廠新技術開發中心副主任、副廠長，本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現任本公司總經理、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董事及北京同仁堂南三環中路藥店有限公司董事長。彼亦為北京市豐台區第十四屆人大代表。王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房家志女士，43歲，大學學歷，高級審計師。歷任同仁堂集團審計部副部長、部長，本公司副總會計師。現任本公司總會計師、北京同仁堂延邊中藥材基地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安徽中藥材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浙江中藥材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河北中藥材科技開發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湖北中藥材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南陽山茱萸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通科藥業有限責任公司及北京同仁堂麥爾海生物技術有限公司董事。房女士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張煥平先生，49歲，大學學歷，主管藥師。歷任同仁堂集團組織幹部處幹部、同仁堂集團供應站黨支部副書記兼工會主席、同仁堂集團飲片廠及北京中藥二廠副廠長、同仁堂股份藥酒廠副廠長。現任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張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惠珠小姐，64歲，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大律師。譚小姐亦為七間聯交所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廣南(集團)有限公司、五礦建設有限公司、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莎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泰山石化集團有限公司及永安國際有限公司。彼曾為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籌備委員會委員及中國香港事務顧問。現為廉政公署審查貪污舉報諮詢委員會委員及廉政公署保護證人復核委員會小組成員(任期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其他公職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及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委員會委員。譚小姐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十一日被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九年股東周年大會獲選連任。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丁良輝先生，56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亦為上市公司周生生集團國際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以及其他七間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五礦資源有限公司、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金六福投資有限公司、科聯繫統集團有限公司、天虹紡織集團有限公司、東岳集團有限公司及中駿置業控股有限公司。於過往三年，他曾擔任意科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但其後已離任。丁先生現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九及第十屆福建省委員會委員。丁先生為執業會計師，彼為丁何關陳會計師行執行合伙人。彼自二零零零年十月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分別於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九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獲選連任。

金世元先生，83歲，主任藥師，現任國家科技部國家秘密技術中醫中藥審查專家、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中醫中藥項目評議專家、國家中醫藥管理局科技成果評審專家、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基本藥物評審專家、國家發改委中藥物價評審專家、國家非物質文化遺產—中藥炮制傳承人。彼亦為中國中醫藥學會終身理事、中成藥分會主任委員、臨床藥物評價專家委員會委員、北京中醫藥學會理事會顧問及首都醫科大學中醫藥學院客座教授，首都國醫名師。金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分別於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九年股東周年大會獲選連任。

監事

張錫傑先生，55歲，本公司監事長，研究生學歷，高級會計師，中國註冊會計師。曾任北京醫藥總公司財務處副處長、北京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財會物價處處長、資本運營部副經理、同仁堂集團發展辦公室常務副主任、主任、副總會計師。現任同仁堂集團董事、總會計師、同仁堂股份監事會主席、北京同仁堂商業投資發展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北京同仁堂健康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藥材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製藥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生物製品開發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參茸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張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監事，並於二零零九年股東周年大會獲選連任。

吳以綱先生，51歲，法律學士，一九八四年取得律師資格，同年開始執業。一九九四年創建北京市吳樂趙閻律師事務所並擔任主任至今，一九九五年擔任首屆北京仲裁委員會仲裁員。現任北京市律師協會外事委員會副主任、北京市黨外高級知識分子聯誼會第一屆理事會理事。吳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並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九年股東周年大會獲選連任。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王彥榮女士，48歲，大學學歷，經濟師。歷任同仁堂集團組織幹部處主任科員、辦公室主任科員，經理辦公室副主任、主任。現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及工會主席。王女士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監事。

高級管理人員

白建先生，50歲，工商管理碩士，副主任藥師。歷任同仁堂製藥二廠外經外貿科科長、廠長助理、副廠長，同仁堂股份製藥廠副廠長，同仁堂股份製藥廠南分廠廠長。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李大鳴先生，51歲，研究生學歷，高級工程師。歷任北京同仁堂製藥廠北分廠廠長、同仁堂股份總經理助理兼技術工裝部部長、同仁堂股份副總經理。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解素花女士，45歲，研究生學歷，高級工程師，執業藥師。歷任北京同仁堂製藥二廠技術科副科長、廠長助理、副廠長，本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現任本公司總工程師。

劉存英女士，45歲，大學學歷，高級會計師。歷任同仁堂集團供應站財務科科長、本公司經營分公司副經理、本公司總經理助理。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郭桂芹女士，45歲，研究生學歷，高級工程師。歷任本公司進出口分公司副經理，本公司總經理助理。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張京彥女士，36歲，經濟學碩士，執業藥師。曾任同仁堂股份證券事務代表。現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22/F, Prince's Building
Central, Hong Kong

致：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46至102頁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利潤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合併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其他事項

本報告包括意見，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

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 及設備	4(a)	409,470	447,217	245,686	274,828
租賃土地 及土地使用權	4(b)	47,537	48,755	23,227	23,799
對子公司的投資	5	–	–	156,442	156,442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6	–	–	22,683	22,68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	3,751	2,640	2,932	2,064
其他長期資產		839	1,548	–	175
		461,597	500,160	450,970	479,991
流動資產					
存貨	9	827,643	798,226	793,280	771,024
應收賬款 及票據，淨值	8	145,510	181,555	136,859	167,804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預付款及其他 流動資產	27(d)	29,446	31,885	28,175	30,887
當期所得稅資產		15,766	7,695	11,494	4,832
短期銀行存款		–	12,371	–	12,3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b)	48,351	5,196	40,000	–
	26(b)	360,669	258,094	263,989	187,784
		1,427,385	1,295,022	1,273,797	1,174,702
資產總計					
		1,888,982	1,795,182	1,724,767	1,654,693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 權益持有者					
股本	11	196,000	196,000	196,000	196,000
儲備	12	1,259,573	1,164,392	1,245,386	1,166,214
		1,455,573	1,360,392	1,441,386	1,362,214
少數股東權益					
		134,467	124,513	–	–
權益合計					
		1,590,040	1,484,905	1,441,386	1,362,214

第52至102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資產負債表(續)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	5,483	1,984	-	-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13	10,610	11,266	10,155	10,765
		16,093	13,250	10,155	10,76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5	173,530	226,201	166,751	217,022
應付員工工資 及福利費	16	5,237	10,689	4,212	10,270
預收賬款		15,383	8,506	8,897	6,174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27(d)	13,919	2,217	10,148	1,380
應付子公司款項		-	-	10,172	3,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8,105	315	5,471	-
預提費用及其他 流動負債		51,675	34,099	52,575	28,638
短期銀行借款	14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282,849	297,027	273,226	281,714
負債合計		298,942	310,277	283,381	292,479
權益及負債總計		1,888,982	1,795,182	1,724,767	1,654,693
淨流動資產		1,144,536	997,995	1,000,571	892,98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06,133	1,498,155	1,451,541	1,372,979

梅群
董事

房家志
董事

第52至102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7	1,307,897	1,211,455
銷售成本		(696,121)	(670,225)
毛利		611,776	541,230
銷售費用		(269,076)	(225,672)
管理費用		(125,999)	(116,668)
營業利潤		216,701	198,890
財務收益／(費用)，淨值	18	3,490	(1,642)
除所得稅前利潤	19	220,191	197,248
所得稅費用	20	(36,268)	(30,509)
年度利潤		183,923	166,739
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173,027	160,528
少數股東		10,896	6,211
		183,923	166,739
年內的每股收益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22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幣0.88元	人民幣0.82元
－攤薄每股收益		人民幣0.88元	人民幣0.82元

第52至102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股息	21	88,200	78,400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		183,923	166,739
其他綜合收益／(費用)： 外幣折算差額		379	(10,577)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費用)，扣除稅項		379	(10,577)
本年度總綜合收益		184,302	156,162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173,581	154,329
少數股東		10,721	1,833
本年度總綜合收益		184,302	156,162

第52至102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少數	權益合計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金	法定公益金	免稅基金	外幣折算差額	其他儲備	未分配利潤	合計	股東權益	權益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196,000	355,309	121,275	45,455	102,043	(10,229)	-	475,078	1,284,931	122,874	1,407,805
本年淨利潤	-	-	-	-	-	-	-	160,528	160,528	6,211	166,739
外幣折算差額	-	-	-	-	-	(6,199)	-	-	(6,199)	(4,378)	(10,577)
支付股息	-	-	-	-	-	-	-	(78,400)	(78,400)	(912)	(79,312)
少數股東出資	-	-	-	-	-	-	-	-	-	250	250
於非全資子公司											
之持有股權百分比增加	-	-	-	-	-	-	(468)	-	(468)	468	-
利潤分配	-	-	15,549	-	-	-	-	(15,549)	-	-	-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6,000	355,309	136,824	45,455	102,043	(16,428)	(468)	541,657	1,360,392	124,513	1,484,905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196,000	355,309	136,824	45,455	102,043	(16,428)	(468)	541,657	1,360,392	124,513	1,484,905
本年淨利潤	-	-	-	-	-	-	-	173,027	173,027	10,896	183,923
外幣折算差額	-	-	-	-	-	554	-	-	554	(175)	379
支付股息	-	-	-	-	-	-	-	(78,400)	(78,400)	(767)	(79,167)
利潤分配	-	-	16,203	-	-	-	-	(16,203)	-	-	-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6,000	355,309	153,027	45,455	102,043	(15,874)	(468)	620,081	1,455,573	134,467	1,590,040

第52至102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收到的現金	26(a)	245,786	158,845
支付的利息		(774)	(1,032)
支付的所得稅		(13,719)	(40,925)
經營活動收到的現金流量淨額		231,293	116,888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		(10,812)	(20,398)
處置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所收到的現金		437	376
短期銀行存款減少所收到的現金		5,196	79,100
短期銀行存款增加		(48,351)	–
收到的利息		4,301	4,143
投資活動(支付)／收到的現金流量淨額		(49,229)	63,221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所收到的現金		15,000	15,000
償還短期借款所支付的現金		(15,000)	(15,000)
子公司少數股東出資		–	250
分配股息支付的現金		(79,167)	(79,312)
籌資活動支付的現金流量淨額		(79,167)	(79,0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102,897	101,0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年初餘額		258,094	161,8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損失		(322)	(4,7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年末餘額		360,669	258,094

第52至102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一般資料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二十二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中國北京市亦莊經濟技術開發區同濟北路16號。

本公司自二零零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96,000,000元，其中內資股108,680,000股，H股87,32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董事認為，在中國北京成立的中國北京同仁堂(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為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和合營企業以下統稱為「本集團」。本集團主要業務為中藥製造和銷售，主要經營地為中國。

合併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批准刊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一般資料(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對下列子公司的股權投資：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日期 及法人類別	持有股權 百分比*	已發行/註冊及 實收資本	主營業務和經營地
子公司：				
北京同仁堂南陽山茱萸有限公司 (「同仁堂南陽公司」)	中國河南 2001年10月24日 有限責任公司	51%	400萬元人民幣	收購、生產加工、銷售中藥材 中國河南
北京同仁堂湖北中藥材有限公司 (「同仁堂湖北公司」)	中國湖北 2001年10月26日 有限責任公司	51%	300萬元人民幣	農副產品的收購、銷售 中國湖北
北京同仁堂浙江中藥材有限公司 (「同仁堂浙江公司」)	中國浙江 2001年10月31日 有限責任公司	51%	1,000萬元人民幣	中藥材收購；農作物 副產品銷售 中國浙江
北京同仁堂河北中藥材科技 開發有限公司 (「同仁堂河北公司」)	中國河北 2001年11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51%	800萬元人民幣	收購、生產加工、銷售 中藥材 中國河北
北京同仁堂通科藥業 有限責任公司 (「同仁堂通科公司」)	中國北京 2003年11月4日 有限責任公司	67%	7,500萬元人民幣	製造膏劑；醫藥技術開發 中國北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一般資料(續)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日期 及法人類別	持有股權 百分比*	已發行/註冊及 實收資本	主營業務和經營地
<i>子公司:(續)</i>				
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 (「同仁堂國藥公司」)	中國香港 2004年3月18日 有限責任公司	51%	6,000萬元港幣	中成藥生產及銷售 中國香港
北京同仁堂南三環中路藥店 有限公司 (「同仁堂南三環藥店」)	中國北京 2004年4月28日 有限責任公司	90%	50萬元人民幣	藥品銷售 中國北京
北京同仁堂延邊 中藥材基地有限公司 (「同仁堂延邊公司」)	中國吉林 2004年9月24日 有限責任公司	51%	400萬元人民幣	農副產品的收購、銷售 中國吉林
北京同仁堂安徽中藥材有限公司 (「同仁堂安徽公司」)	中國安徽 2004年10月18日 有限責任公司	51%	400萬元人民幣	農副產品的收購、銷售 中國安徽

* 均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由於子公司的重大經營、投資及籌資活動均由各自董事會以簡單多數投票決定，而本公司可委任其董事會超過半數的董事。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上述九家公司均被視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一般資料(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對下列合營企業的股權投資：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日期 及法人類別	持有股權 百分比*	已發行/註冊及 實收資本	主營業務
合營企業：				
北京同仁堂麥爾海生物 技術有限公司 (「同仁堂麥爾海公司」)	中國北京 2001年2月20日 中外合資企業	60%	300萬美元	生物製品、中西藥、化妝品 和保健食品的技術開發 及銷售
北京同仁堂(馬)有限公司 (「同仁堂馬來西亞公司」)	馬來西亞吉隆坡 2001年1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60%	50萬美元	藥品銷售
北京同仁堂(加)有限公司 (「同仁堂加拿大公司」)	加拿大溫哥華 2002年1月11日 有限責任公司	51%	100萬美元	藥品銷售
北京同仁堂(澳門)有限公司 (「同仁堂澳門公司」)	中國澳門 2003年5月14日 有限責任公司	51%	50萬美元	藥品銷售
北京同仁堂(印尼)有限公司 (「同仁堂印尼公司」)	印度尼西亞雅加達 2003年9月22日 有限責任公司	50%	100萬美元	藥品銷售

* 均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由於同仁堂麥爾海公司、同仁堂馬來西亞公司、同仁堂加拿大公司、同仁堂澳門公司及同仁堂印尼公司分別由本公司及其他投資方共同控制其重大經營、投資及籌資活動，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他們被視為是本公司之合營企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列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a) 編製基準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合併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在附註3中披露。

i) 在二零零九年已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及國際會計準則27(修改)「子公司、共同控制主體和聯營的投資成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修改)「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可行權條件及取銷」
- 國際會計準則23(修訂)「借款費用」
- 國際會計準則32及國際會計準則1(修改)「可賣回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義務」
-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9及國際會計準則39的修改「嵌入衍生工具的重估」
-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13「客戶忠誠度計劃」
-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15「房地產建造協議」
-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16「境外經營淨投資套期」
-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在二零零八年五月公布的年度改進項目
 - － 國際會計準則1(修改)「財務報表列報」
 - － 國際會計準則16(修改)「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及國際會計準則7「現金流量表」的相應修改)
 - － 國際會計準則19(修改)「僱員福利」
 - － 國際會計準則20(修改)「政府補助的會計和政府援助的披露」
 - － 國際會計準則23(修改)「借款費用」
 - － 國際會計準則27(修改)「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
 - － 國際會計準則28(修改)「聯營投資」(及對國際會計準則32「金融工具：列報」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7「金融工具：披露」的相應修改)
 - － 國際會計準則29(修改)「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i) 在二零零九年已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續)

-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在二零零八年五月公布的年度改進項目(續)
 - 國際會計準則31(修改)「合營中的權益」(及對國際會計準則32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7的相應修改)
 - 國際會計準則36(修改)「資產減值」
 - 國際會計準則38(修改)「無形資產」
 - 國際會計準則39(修改)「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
 - 國際會計準則40(修改)「投資性房地產」(及對國際會計準則16的相應修改)
 - 國際會計準則41(修改)「農業」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1(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要求，本集團在合併權益變動表中列報全部所有者的權益變動，而非權益持有者的權益變動則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列報。比較數字已重新列報，以符合修訂準則。該會計政策的改變只影響列報方面，故此對每股收益並無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7(修改)「改善有關金融工具的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及流動性風險」要求提高有關公允價值計量和流動性風險的披露。此修改特別要求按公允價值的計量架構披露公允價值計量。由於會計政策的改變只導致額外披露，故此對每股收益並無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8「經營分部」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14「分部報告」，並將分部報告與美國準則SFAS 131「有關企業分部和相關資料的披露」的規定統一起來。此項新準則要求採用「管理層方法」，即分部資料須按照與內部報告所採用的相同基準列報。這導致所列報的報告分部數目增加。此外，分部的列報方式與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更為一致。附註29的二零零八年比較數字已經重列。然而，在附註披露的重列並無影響資產負債表。

除了上述分析，採納上述其他各項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無任何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 ii) 仍未生效且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的準則、修訂及對現有準則的詮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修訂)「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生效於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修改)「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生效於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修改)「集團現金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生效於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業務合併」(生效於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生效於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國際會計準則24(修訂)「關聯方披露」(生效於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國際會計準則27(修訂)「合併和單獨財務報表」(生效於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 國際會計準則32(修改)「配股的分類」(生效於自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
 - 國際會計準則39(修改)「合資格套期項目」(生效於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14的修改「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生效於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17「向所有者分派非現金資產」(生效於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18「自客戶轉讓資產」(生效於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19「以權益工具消除金融負債」(生效於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在二零零八年五月公布的年度改進項目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5(修改)「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和終止經營」(以及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首次採納」的相應修改)(生效於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 ii) 仍未生效且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的準則、修訂及對現有準則的詮釋(續)
-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在二零零九年四月公布的年度改進項目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修改)「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的範圍」(生效於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5(修改)「有關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或終止經營規定的披露」(生效於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8(修改)「分部資產的信息披露」(生效於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國際會計準則1(修改)「可轉換工具的流動/非流動分類」(生效於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國際會計準則7(修改)「分類未確認資產的支出」(生效於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國際會計準則17(修改)「土地和樓宇的租賃分類」(生效於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國際會計準則18(修改)「釐定主體是否擔任委托人或代理人」(沒有列明過渡性規定)
 - 國際會計準則36(修改)「商譽減值測試的記賬單位」(生效於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國際會計準則38(修改)「國際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產生的額外相應修改,及計量在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公允價值」(生效於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國際會計準則39(修改)「視貸款的預付款罰款為有緊密關聯的衍生工具」(生效於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國際會計準則39(修改)「現金流量套期會計」(生效於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 國際會計準則39(修改)「業務合併合同的範圍豁免」(生效於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9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生效於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16「境外經營的淨投資套期」(生效於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含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b) 合併基礎

(i) 子公司

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管控其財政及經營政策的所有主體，一般附帶超過半數投票權的股權。在評定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主體時，目前可行使或可兌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影響均予以考慮。子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合併入賬。子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交易的結餘及未實現利得予以對銷。未實現損失亦予以對銷。

子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內，對子公司的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列賬(附註2(e))。子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ii) 與少數股東的交易

本集團將其與少數股東進行之交易視為與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進行的交易。向少數股東進行購置而導致所支付的任何代價與相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之賬面值的差額於權益列賬。向少數股東進行的出售而導致本集團的盈虧亦於權益—「其他儲備」列賬。

(iii)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是由兩家或兩家以上的實體根據合營合同建立的企業，合同中規定了各方的權利和義務，任何單獨一方不具有對合營企業的控制權。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之投資乃按比例合併法列賬，即本集團將其應佔各合營企業的個別收入和費用、資產和負債以及現金流量，分別按本集團財務報表中相類似的項目以線對線基準合併。本集團對向合營企業出售資產中歸屬於其他合營方盈虧部分確認入賬。本集團不確認本集團向合營企業購入資產而產生之享有合營盈虧的份額，除非其已將資產轉售予第三方。然而，若有關虧損證明流動資產的可變現淨值減少或出現減值虧損，交易虧損即時確認。

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內，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列賬(附註2(e))。合營企業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c)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首席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執行董事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d)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後續成本只有在很可能為本集團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按適用)。已更換零件的賬面值已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費用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利潤表支銷。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

房屋及建築物	8-40年
機器設備	8-15年
運輸工具	6年
辦公設備	4-5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報告期末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e))。

處置的利得和損失按所得款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利潤表內中確認。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的房屋、廠房及安裝測試中的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減值後列賬。成本包括房屋及建築物的建造成本、廠房及設備成本，以及建造或安裝及測試期間為此等資產提供資金的借款所產生的利息支出。在建工程竣工並可投入使用後，有關成本轉為固定資產的相關類別並按上述固定資產折舊的會計政策計算折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e) 子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及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使用壽命不確定的資產(例如商譽)無需攤銷,但每年須就減值進行測試。各項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出單元)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檢討。

當收到子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的股息時,而股息超過子公司及合營企業在股息宣布期間的總綜合收益,或在單獨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淨資產(包括商譽)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則必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f) 研究和開發

研究費支出於發生時作為費用列支。開發項目(與設計和測試新產品或改進產品相關的)成本在考慮其產品能夠產生未來的商業效益,獲證實技術上可行且能準確計量時,可被記為無形資產。其他不具備上述條件的開發費用支出於發生時作為費用列支。以前會計期間已經列支為費用的部分不得再予以資本化。被資本化的開發成本記為無形資產,在其可投入使用後以直線法攤銷。攤銷期一般不超過五年。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依照附註2(e)中披露的方法進行。

(g)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h)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執行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如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周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準備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金融資產組出現減值。只有當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於因為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損失事項」)，而該宗(或該等)損失事項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的影響可以合理估計，有關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才算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本集團用於釐定是否存在減值虧損客觀證據的標準如下：

- 發行人或欠債人遇上嚴重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
- 本集團基於與借款人的財政困難有關的經濟或法律原因，向借款人提供一般放款人不會考慮的特惠條件；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可察覺的資料顯示自從初始確認後，某組財務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可計量的減少，雖然該減少尚未能在該組別的個別財務資產內確定，有關資料包括：
 - (i) 該組別的借款人的還款狀況的不利變動；或
 - (ii) 與該組別資產逾期還款相關連的全國性或地方經濟狀況。

本集團首先評估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

損失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削減，而損失金額則在合併利潤表確認。

如在後續期間，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此減少可客觀地聯繫至減值在確認後才發生的事件(例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則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在合併利潤表轉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j)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利用加權平均法釐定。產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和相關的生產經常開支(依據正常營運能力)。這不包括借款費用。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的估計銷售價，減適用的變動銷售費用。

(k) 收入確認

收入指本集團在日常經營活動過程中銷售產品及服務的已收或應收對價的公允價值。收入在扣除增值稅、退貨和折扣，以及對銷集團內部銷售後列賬。

當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有關主體，而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將收入確認。本集團會根據其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i) 產品銷售

當本集團下屬公司向客戶交付產品、客戶接收該等產品並能合理確保可收取相關應收款項時，將確認銷售收入。

(ii) 代理費收入

代理費收入在有關代理銷售產品服務提供時確認。

(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照時間比例基礎確認。倘貸款和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即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按該工具的原實際利率折現值，並繼續將折現計算並確認為利息收益。已減值貸款的利息收益利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l) 股本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m) 外幣折算

(i) 功能和列報貨幣

本集團每個主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列報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利潤表確認。

與借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利潤表內的「財務收益/費用，淨值」中列報。

(iii) 集團公司

其功能貨幣與本集團的列報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內的主體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報貨幣：

- 每份列報的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利潤表內的收益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為權益的單獨組成部分。

在合併賬目時，折算境外經營的淨投資，以及換算借款及其他指定作為該等投資套期的貨幣工具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列入股東權益。當處置或出售部分境外經營時，該等匯兌差額在利潤表確認為出售利得和損失的一部分。

購買境外主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境外主體的資產和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n)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的義務。如應付款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周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o) 借款

借款按公允價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費用為初始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在利潤表確認。

(p)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當期和遞延稅項。稅項在利潤表中確認,但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及合營企業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布或實質上已頒布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準備。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確認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合併財務報表的眼面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潤或損失,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布或實質上已頒布,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就此可使用暫時性差異而確認。

遞延稅項就子公司和合營投資產生的暫時性差異而準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而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轉回則除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p)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續)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主體或不同應課稅主體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q) 租賃

如租賃所有權的重大部分風險和報酬由出租人保留，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激勵措施後)，包括租賃土地的預付款項及土地使用權，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利潤表支銷。

(r)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參與中國內地和香港的多個供款計劃。退休金計劃中的資金主要由公司職員和集團內各相關公司提供。本集團向該計劃的供款按照職員工資的一定比例計算。

本集團在支付規定須提供的款項後，不再承擔其他法律或建設性供款義務。即使該計劃已不具備足夠的資產來支付所有職員在其被僱用期間及以前期間應獲得的福利的情況下，本集團也不承擔供款義務。供款在應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在未來可以收到現金返還或可以抵減未來應付金額的情況下，預付的福利開支被確認為一項資產。

(s)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政府補助將可收取，而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將政府提供的補助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入賬。

與研究開發成本有關之政府補助遞延入賬，並配合按擬補償之成本所需期間在利潤表中確認。

與購買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列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收入-政府補助，並按有關資產之預計年期以直線法在利潤表確認。

(t)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配的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關鍵會計估計與判斷

估計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和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很大機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和假設討論如下：

(i)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按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的成本及銷售費用。該等估計乃基於目前市場狀況及製造與銷售同類產品以往經驗。但可能會因為消費喜好的改變及競爭對手為應對嚴峻行業形勢而採取的行動出現重大變化。管理層於每個會計年度結算日前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ii) 估計應收款減值撥備

本集團會根據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可收取情況之評估作出應收款減值撥備。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結餘可能無法收回時，便會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作減值撥備。在識辨呆壞賬時須使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數額與原先估計有所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估計變動期間之應收款及呆壞賬支出之賬面值。

(iii) 所得稅

本集團需要在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在釐定全球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有許多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都是不確定的。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預期稅務審計項目確認負債。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a)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房屋及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機器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工具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成本	343,621	327,799	13,307	14,738	5,795	705,260
累計折舊	(53,278)	(145,255)	(11,165)	(9,362)	-	(219,060)
賬面淨值	290,343	182,544	2,142	5,376	5,795	486,200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90,343	182,544	2,142	5,376	5,795	486,200
匯兌差額	(4,460)	(1,947)	(19)	(251)	-	(6,677)
增加	46	68	370	388	11,943	12,815
在建工程轉入	2,840	10,876	1,199	2,222	(17,137)	-
清理	-	(264)	(191)	(8)	-	(463)
折舊	(13,071)	(29,301)	(893)	(1,393)	-	(44,658)
期末賬面淨值	275,698	161,976	2,608	6,334	601	447,21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41,650	332,792	11,729	16,843	601	703,615
累計折舊	(65,952)	(170,816)	(9,121)	(10,509)	-	(256,398)
賬面淨值	275,698	161,976	2,608	6,334	601	447,217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75,698	161,976	2,608	6,334	601	447,217
匯兌差額	553	64	30	17	-	664
增加	-	293	2,145	344	4,210	6,992
在建工程轉入	369	2,763	836	448	(4,416)	-
清理	-	(162)	(16)	(79)	-	(257)
折舊	(10,176)	(32,433)	(977)	(1,560)	-	(45,146)
期末賬面淨值	266,444	132,501	4,626	5,504	395	409,47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42,454	333,972	14,102	17,191	395	708,114
累計折舊	(76,010)	(201,471)	(9,476)	(11,687)	-	(298,644)
賬面淨值	266,444	132,501	4,626	5,504	395	409,47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續)

(a)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續)

本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機器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工具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成本	219,510	265,037	11,591	9,216	2,324	507,678
累計折舊	(47,232)	(138,370)	(9,917)	(6,649)	-	(202,168)
賬面淨值	172,278	126,667	1,674	2,567	2,324	305,510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72,278	126,667	1,674	2,567	2,324	305,510
增加	-	-	-	4	4,960	4,964
在建工程轉入	-	5,766	1,048	470	(7,284)	-
清理	-	(265)	(188)	(6)	-	(459)
折舊	(9,839)	(23,513)	(635)	(1,200)	-	(35,187)
期末賬面淨值	162,439	108,655	1,899	1,835	-	274,82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19,510	267,180	9,888	9,543	-	506,121
累計折舊	(57,071)	(158,525)	(7,989)	(7,708)	-	(231,293)
賬面淨值	162,439	108,655	1,899	1,835	-	274,828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62,439	108,655	1,899	1,835	-	274,828
增加	-	90	2,055	158	3,241	5,544
在建工程轉入	42	2,011	836	352	(3,241)	-
清理	-	(161)	(16)	(39)	-	(216)
折舊	(6,277)	(26,844)	(728)	(621)	-	(34,470)
期末賬面淨值	156,204	83,751	4,046	1,685	-	245,686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19,343	267,317	12,129	9,612	-	508,401
累計折舊	(63,139)	(183,566)	(8,083)	(7,927)	-	(262,715)
賬面淨值	156,204	83,751	4,046	1,685	-	245,68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續)

(b)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列示預付經營性租賃款項和其賬面淨值，結果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在中國大陸持有： 十至五十年期的土地使用權	29,617	30,329	23,227	23,799
在香港持有： 十至五十年期的租賃	17,920	18,426	-	-
	47,537	48,755	23,227	23,799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餘額	48,755	51,114	23,799	24,370
預付經營性租賃款項攤銷	(1,218)	(2,359)	(572)	(571)
	47,537	48,755	23,227	23,799

5. 對子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以成本列示投資額(i)	100,090	100,090
其他投資(ii)	56,352	56,352
	156,442	156,442

(i) 子公司的詳細資料已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中予以披露。

(ii)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認為應收子公司的款項計人民幣56,352,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56,352,000元)無需收回，該款項的性質為對子公司的投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27,881	27,881
減：減值準備	(5,198)	(5,198)
	22,683	22,683

本集團對其合營企業擁有的權益中應佔的資產、負債、收入及稅後利潤金額列示如下。這些金額分別包含在合併資產負債表和合併利潤表中。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3,560	3,956
流動資產	36,681	27,060
	40,241	31,016
負債		
流動負債	8,764	5,109
淨資產	31,477	25,907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3,639	26,773
費用	(28,805)	(24,891)
稅後利潤	4,834	1,882

本公司尚無與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的或有負債，並且合營企業自身尚無或有負債。合營企業的詳細資料已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中予以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金融工具(按類別)

本集團：

	貸款及應收款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根據合併資產負債表的資產		
應收賬款及票據，淨值	145,510	181,555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9,446	31,885
短期銀行存款	48,351	5,1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0,669	258,094
合計	583,976	476,730
	其他金融負債，按攤餘成本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根據合併資產負債表的負債		
應付賬款	173,530	226,201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3,919	2,217
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51,675	34,099
短期銀行借款	15,000	15,000
合計	254,124	277,5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金融工具(按類別)(續)

本公司：

	貸款及應收款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根據資產負債表的資產		
應收賬款及票據，淨值	136,859	167,804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8,175	30,887
短期銀行存款	40,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3,989	187,784
合計	469,023	386,475
	其他金融負債，按攤餘成本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根據資產負債表的負債		
應付賬款	166,751	217,022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0,148	1,380
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52,575	28,638
短期銀行借款	15,000	15,000
合計	244,474	262,040

8. 應收賬款及票據，淨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票據	175,657	202,970	167,006	189,219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30,147)	(21,415)	(30,147)	(21,415)
應收賬款及票據，淨值	145,510	181,555	136,859	167,804

應收賬款及票據的賬面值接近其公允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應收賬款及票據，淨值(續)

本集團通常給予其應收賬款客戶之賬期為30日至120日。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及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四個月以內	133,611	166,769	127,289	153,960
四個月至一年	32,628	31,819	30,575	31,437
一年至兩年	6,354	2,365	6,078	1,805
兩年至三年	1,180	1,318	1,180	1,318
三年以上	1,884	699	1,884	699
	175,657	202,970	167,006	189,219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及票據人民幣30,147,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1,415,000元)已逾期並全額計提了撥備。個別減值的應收款主要來自預計將與本集團無業務往來或處於預料以外經濟困境中的中小型客戶。此等應收款的賬齡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四個月以內	2,475	1,232	2,475	1,232
四個月以上	27,672	20,183	27,672	20,183
	30,147	21,415	30,147	21,415

應收賬款及票據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	21,415	22,315	21,415	22,315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轉回)	8,732	(900)	8,732	(900)
十二月三十一日	30,147	21,415	30,147	21,41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應收賬款及票據，淨值(續)

在報告日期，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承擔為上述每類應收賬款及票據的賬面價值。本集團不持有任何作為質押的抵押品。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票據主要為人民幣計價。

9. 存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85,963	457,381	373,880	448,816
在產品	155,526	122,745	153,957	119,498
產成品	286,154	218,100	265,443	202,710
	827,643	798,226	793,280	771,024

存貨成本中確認為費用並列入「銷售成本」的金額共計人民幣427,961,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423,739,000元)。

10.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是按負債法下的暫時差異以預期回撥暫時差異時適用的稅率計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超過12個月後收回 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1,286)	(1,467)	(1,286)	(1,467)
— 在12個月內收回 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2,465)	(1,173)	(1,646)	(597)
	(3,751)	(2,640)	(2,932)	(2,064)
遞延所得稅負債：				
— 超過12個月後收回 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5,483	1,984	—	—
	5,483	1,984	—	—
遞延所得稅 負債/(資產)，淨值：	1,732	(656)	(2,932)	(2,0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賬目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餘額	2,640	2,936	2,064	2,104
因適用稅率降低借記損益	-	(1,162)	-	(779)
貸記損益	1,111	866	868	739
年末餘額	3,751	2,640	2,932	2,064
就以下撥備：				
離崗員工相關費用	418	547	418	54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295	296	295	296
集團內部交易產生的 未實現利潤	660	576	-	-
稅法之減速折舊提存	754	828	754	828
存貨跌價準備	1,624	393	1,465	393
	3,751	2,640	2,932	2,06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餘額	1,984	-	-	-
借記損益	3,499	1,984	-	-
年末餘額	5,483	1,984	-	-
就以下撥備：				
稅法之加速折舊提存	5,483	1,984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遞延所得稅(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沒有考慮結餘可在同一徵稅區內抵銷)的餘額列示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撥備：				
稅務虧損	-	3,718	-	-
離崗員工相關費用	418	547	418	54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295	296	295	296
集團內部交易產生的未實現利潤	660	576	-	-
稅法之減速折舊提存	754	828	754	828
存貨跌價準備	1,624	393	1,465	393
	3,751	6,358	2,932	2,06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撥備：				
稅法之加速折舊提存	5,483	5,702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存在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結餘可在同一徵稅區內抵銷的情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股本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人民幣千元
註冊股本	196,000,000	196,000	196,000,000	196,000
已發行並已繳足之股本				
– 內資股，每股面值 人民幣1元	108,680,000	108,680	108,680,000	108,680
– H股，每股面值 人民幣1元	87,320,000	87,320	87,320,000	87,320
	196,000,000	196,000	196,000,000	196,000

除因受不同法律監管而產生的個別差異外，H股及內資股的持有人均享有同等經濟及投票權益。

12. 儲備

	本公司					
	資本 儲備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公積金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法定 公益金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免稅 基金 (附註(d))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利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355,309	121,275	45,455	102,043	466,066	1,090,148
本年利潤	–	–	–	–	154,466	154,466
支付股息	–	–	–	–	(78,400)	(78,400)
利潤分配	–	15,549	–	–	(15,549)	–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55,309	136,824	45,455	102,043	526,583	1,166,214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355,309	136,824	45,455	102,043	526,583	1,166,214
本年利潤	–	–	–	–	157,572	157,572
支付股息	–	–	–	–	(78,400)	(78,400)
利潤分配	–	16,203	–	–	(16,203)	–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55,309	153,027	45,455	102,043	589,552	1,245,38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儲備(續)

(a) 利潤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利潤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在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處理的數額為人民幣157,572,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154,466,000元)。

(b) 資本儲備

本公司的資本儲備反映本公司發行的股本金額與於成立時轉入的資產、負債和權益的歷史淨值的差額並扣除本公司上市時發行股本和新發行股份產生的資本公積淨額。

(c) 法定儲備

本公司每年在按其中國法定賬目報告之淨利潤分配時，將把淨利潤之10%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中國會計準則按稅後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約為人民幣16,203,000元(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15,549,000元)。

根據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七日修訂並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決議，本公司從二零零六年起不再計提法定公益金。本公司法定公益金結餘，與法定盈餘公積金一併用於彌補虧損或轉增公司資本。

(d) 免稅基金

根據舊所得稅法下(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前有效)對高新技術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有關規定，本公司可以自開始經營年度起享受企業所得稅三免三減半的優惠。本公司自二零零零年度開始經營，二零零零年度至二零零二年度免繳所得稅，二零零三年度至二零零五年度減半徵收所得稅。但是該等政策規定有關減免稅款必須用於特定目的並不得用於派發股息(附註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餘額	11,266	12,250	10,765	12,130
本年收到的政府補助	1,369	1,037	1,360	492
確認收益金額(附註19)	(2,025)	(2,021)	(1,970)	(1,857)
年末餘額	10,610	11,266	10,155	10,765

政府補助在與其擬補償的研究開發成本相配比的期間內確認收益。

14. 短期銀行借款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和本集團的無抵押短期借款餘額為人民幣15,0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15,00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到期。該等短期銀行借款的年利率為4.779%(二零零八年：6.723%)。

銀行短期借款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價，且接近其公允價值。

15. 應付賬款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四個月以內	145,413	173,929	138,898	164,859
四個月至一年	23,352	47,977	23,115	47,878
一年至兩年	4,765	4,295	4,738	4,285
	173,530	226,201	166,751	217,0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應付員工工資及福利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員工工資	1,111	7,240	443	7,004
應付福利費	4,126	3,449	3,769	3,266
	5,237	10,689	4,212	10,270

17. 收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藥品銷售：		
－於中國大陸	1,238,312	1,147,282
－於其他國家及地區	60,503	56,022
	1,298,815	1,203,304
分銷服務代理費收入		
－於其他國家及地區	9,082	8,151
	1,307,897	1,211,455

18. 財務收益／(費用)，淨值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301	4,143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之利息費用	(774)	(1,032)
匯兌損失	(37)	(4,753)
財務收益／(費用)，淨值	3,490	(1,6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稅前利潤

下列各項已借記／(貸記)稅前利潤：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530,166	469,461
產成品及在產品的存貨變動	(102,205)	(45,722)
員工福利開支		
— 工資	108,698	107,827
— 福利費	11,752	11,469
— 住房公積金	10,167	8,559
— 退休金計劃供款	26,660	30,796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4(a))	45,146	44,658
預付經營性租賃款項攤銷(附註4(b))	1,218	2,359
其他長期資產攤銷	709	719
存貨跌價準備	7,786	2,620
壞賬準備計提／(轉回)(附註8)	8,732	(900)
經營租賃費用	18,315	17,719
核數師酬金	1,616	1,510
研究開發費用	3,901	6,838
廣告費用	56,790	46,629
固定資產清理(收益)／損失	(180)	87
確認政府補助收益(附註13)	(2,025)	(2,02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所得稅費用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執行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高新技術企業能夠享有1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對於非高新技術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零八年：25%)。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因此，本公司二零零九年適用所得稅稅率為15%(二零零八年：15%)。海外盈利之稅款按照本年度估計可評稅盈利依照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本年所得稅明細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當期所得稅費用	31,107	27,847
海外企業當期所得稅費用	2,773	382
遞延所得稅費用	2,388	2,280
	36,268	30,509

本集團就除稅前利潤的稅項，與採用中國法定稅率而應產生的理論稅額的差額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220,191	197,248
按中國法定適用稅率25%(二零零八年：25%)計算的 所得稅	55,048	49,312
無需納稅之收入	(1,597)	(2,238)
不可抵稅之費用	4,834	833
因適用稅率降低的影響	-	1,162
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影響	(19,079)	(17,437)
因部分子公司和合營企業所適用稅率不同的影響	(2,938)	(1,123)
所得稅費用	36,268	30,5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所得稅費用(續)

根據中國舊所得稅法下的相關法規，位於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以下簡稱「開發區」)指定地點內的高新技術企業適用的所得稅優惠稅率為15%，且經有關地方稅務局批准，該高新技術企業可以自經營起享受所得稅三免三減半的優惠。政府有關部門會按規定對高新技術企業的認證進行年檢。惟此以15%為基準的減免稅款需轉為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2(d)提及之不可分配的免稅基金。

本公司的註冊地為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根據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地方稅務局(「開發區地稅局」)(京地稅開減免法[2000]23號)批准，本公司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免徵所得稅，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五年減半徵收所得稅。本公司定期獲得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頒發的高新技術企業覆核證書。並且，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本公司的註冊地為開發區且仍具有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可享受所得稅稅率為15%的優惠政策。

然而，根據北京市國家稅務局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制訂的京國稅函[2002]632號通知，明確了享受高新技術企業減免所得稅政策優惠的企業應是在科技園區內註冊並實際經營的企業。因此本公司所取得的稅收優惠有可能受到更高權力機關的審核。假使本公司不能享受上述所得稅優惠政策，則將會在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產生額外所得稅負債，約為二零零七年：人民幣4,388,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5,643,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63,827,000元。董事認為，該等負債形成的可能性不大。

21. 股息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派發的股息	88,200	78,400

在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內支付的股息分別為人民幣78,400,000元(每股人民幣0.40元)及人民幣78,400,000元(每股人民幣0.40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批准，建議派發的現金股息為人民幣88,2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78,400,000元)，折每股人民幣0.45元(二零零八年：每股人民幣0.40元)。股利分配預案需經二零一零年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該股息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中列賬。

2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約人民幣173,027,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160,528,000元)，除以當期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196,000,000股(二零零八年：196,000,000股)來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每股盈利(續)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度並無潛在之攤薄股份。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利潤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173,027	160,528
加權平均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千股)	196,000	196,000
每股盈利	人民幣0.88元	人民幣0.82元

23. 董事、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

(a) 董事及監事酬金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列示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酬金 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供款 人民幣千元	獎金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					
梅群先生	-	-	-	-	-
丁永玲女士	-	-	-	-	-
匡桂申先生*	-	608	27	-	635
殷順海先生	-	-	-	-	-
王泉先生*	-	-	-	-	-
王煜煒先生**	-	693	27	-	720
房家志女士**	-	276	27	-	303
張煥平先生**	-	-	-	-	-
譚惠珠小姐	158	-	-	-	158
丁良輝先生	158	-	-	-	158
金世元先生	48	-	-	-	48
監事					
張錫傑先生	-	-	-	-	-
吳以綱先生	48	-	-	-	48
劉桂榮女士*	-	128	16	-	144
王彥榮女士**	-	276	27	-	303

*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卸任。

**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董事、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續)

(a)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列示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酬金 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供款 人民幣千元	獎金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					
殷順海先生	-	-	-	-	-
梅群先生	-	-	-	-	-
王泉先生	-	-	-	-	-
丁永玲女士	-	-	-	-	-
匡桂申先生	-	604	24	-	628
張生瑜先生 (附註i)	-	-	-	-	-
譚惠珠小姐	159	-	-	-	159
丁良輝先生	159	-	-	-	159
金世元先生	48	-	-	-	48
監事					
張錫傑先生	-	-	-	-	-
吳以鋼先生	48	-	-	-	48
劉桂榮女士	-	196	24	-	220

附註(i)：張生瑜先生因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二日逝世而卸任。

本公司並無向董事及監事支付酬金作為邀請彼等加入本公司的酬金，或失去職位的賠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董事、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續)

(b) 付給五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

本年度本集團最高薪金的五位人士包括兩位(二零零八年：一位)董事，他們的酬金在上文附註23(a)的分析中反映。本年度支付予其餘三位(二零零八年：四位)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酬金、津貼及獎金	1,371	1,837
退休金福利	80	80
	1,451	1,917

酬金在以下範圍的人數為：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0-880,500元(相等於港幣1,000,000元)	3	4

本公司並無向五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邀請彼等加入本公司的酬金，或失去職位的賠償。

(c) 權益計酬福利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二十二日共向時任本公司董事或監事的六位自然人發行了7,100,000股的普通股，每股人民幣1元。本公司未提供任何其他權益計酬福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退休福利及離崗報酬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法規之規定，本集團應當為境內員工按月向政府代理機構繳納基本養老保險。提交基礎為當地政府制定的標準工資的28%至32%之間(二零零八年：28%至32%之間)，其中由本集團承擔的比例為20%至24%(二零零八年：20%至24%)，其餘部分由員工承擔。

本集團位於香港的子公司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條例(「強積金條例」)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定，香港僱主及其僱員須按僱員收入總額之5%(每月上限為1,000港元)向強積金計劃供款。在強積金計劃內，本集團之責任僅為向計劃作出所需供款。概無已沒收供款可用作減少未來年度應付之供款。

該等員工退休後之養老金由政府代理機構負擔。本集團按權責發生制預提本集團應繳之供款。

此外，本公司為某些僱員計提其至正常退休年齡之前的離崗報酬。只要與某一僱員的僱傭關係在該僱員正常退休日之前終止，或是該僱員接受自願離崗以享有該項離崗報酬時，本公司就應為其計提離崗報酬。當能夠按照某一詳細、正式、不可撤回的計劃與現有僱員終止僱傭關係時，或是以提供離崗報酬來鼓勵僱員自願離崗時，唯上述兩種情況之任何一種明確成立時，本公司確認離崗報酬。於資產負債表日十二個月之後到期的報酬已折算為現值。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計提餘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785,000元及人民幣3,644,000元，計入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5. 住房公積金

所有本集團的境內全職員工有權參加國家資助的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員工可用公積金購買房屋或於退休時一次性支取。本集團每年按一定百分比向住房公積金供款。就此等公積金而言，本集團的責任只限於在每一期間作出供款。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為此等公積金共支付約人民幣10,167,000元(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8,559,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經營活動收到的現金

(a) 稅前利潤與經營活動收到現金流量淨額對賬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220,191	197,248
調整項目：		
壞賬準備計提／(轉回)	8,732	(900)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折舊	45,146	44,658
預付經營性租賃款項攤銷	1,218	2,359
其他長期資產攤銷	709	719
存貨跌價準備計提	7,786	2,620
固定資產清理(收益)／損失	(180)	87
損益表中確認的遞延政府補助	(2,025)	(2,021)
利息收入	(4,301)	(4,143)
利息費用	774	1,032
匯兌損失	37	4,753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利潤	278,087	246,412
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應收賬款及票據	27,313	97,068
存貨	(37,203)	(164,373)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8,071)	4,550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439	(13,881)
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應付賬款	(52,671)	16,874
其他流動負債	22,821	(20,367)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1,702	(8,475)
收到的政府補助	1,369	1,037
經營活動收到的現金	245,786	158,8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經營活動收到的現金 (續)

(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短期銀行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活期存款				
人民幣	286,345	202,215	249,444	171,637
港幣	62,956	45,761	13,458	15,060
美元	4,966	5,182	1,087	1,087
澳門幣	2,371	1,918	-	-
馬來西亞零吉	2,308	1,719	-	-
印尼幣	512	985	-	-
加拿大元	1,211	314	-	-
	360,669	258,094	263,989	187,784

原始存款期限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列示為短期銀行存款，結果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46,000	4,800	40,000	-
澳門幣	884	-	-	-
美元	695	-	-	-
馬來西亞零吉	772	396	-	-
	48,351	5,196	40,000	-

短期銀行存款加權平均年利率為1.75%（二零零八年：3.22%）。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基於每日銀行存款浮動利率。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庫存現金餘額為人民幣242,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306,000元）。銀行存款及短期銀行存款餘額為人民幣408,778,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62,984,000元）。管理層認為該等存款餘額信用風險較低。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包括本集團及下屬子公司、其他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國有企業及其子公司、其他本公司有能力對其財務和經營決策實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之公司以及本公司關鍵管理人員及他們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最終控股公司本身為一家國有企業，受控於中國政府，其在中國境內擁有大量經營性資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除最終控股公司及其下屬子公司外，直接或間接被中國政府控制的其他國有企業和其子公司也被定義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本集團的一部分業務活動是與其他國有企業進行的。本集團認為此等交易是基於與適用於本集團所有客戶一致的正常商業條款進行的。為關聯方交易披露之目的，本集團在可行程度內根據股權結構辨別屬於國有企業的客戶與供貨商。但是值得注意的是，本集團的主要商業活動均在中國進行並且中國政府對中國經濟具普遍及深入的影響。故此，中國政府間接擁有眾多公司的權益。許多國有企業股權架構層次複雜並歷經多次重組和權益變更。這些權益本身或者和上述間接權益一起構成了控制權益。但是，本集團難以得知這些權益關係並反映在以下披露中。此外，本集團的收入有部分為與最終用戶直接交易的服務，該模式等同於零售性質的服務，而在此類收入中包括與國有企業關鍵管理人員及他們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之交易。此等交易是基於與適用於本集團所有客戶一致的正常商業條款進行的。由於此類交易的發生普遍及其交易量較大，本集團無法披露此類交易的合計金額。因此，以下披露的銷售收入的金額並不包含與關聯方間等同於零售性質的服務，然而，本集團確信與關聯方披露相關有意義的信息已得到充分的披露。

本年度本集團與關聯公司有如下重大交易。這些交易是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按與關聯公司議定的條款進行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最終控股公司交易

本年度與最終控股公司重大交易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商標使用費(附註(i))	850	850
土地使用費(附註(ii))	2,364	2,364
倉儲費(附註(iii))	6,804	6,804

附註：

- (i)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與最終控股公司簽訂一份商標使用許可合同，據此，本公司可使用最終控股公司的商標及商標圖樣(統稱「商標」)。

上述商標使用期限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許可使用期滿後，若最終控股公司成功將該等商標的使用權續期，且本公司能認真遵守該合同並提出繼續使用上述商標的要求，最終控股公司應與本公司續簽許可合同，續簽後的許可使用期限不應少於五年。

二零零九年商標使用許可費用為人民幣850,000元。以後年度雙方可調整使用許可年費，但年增減幅度不應超過上年度的百分之十。

- (ii)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六日與最終控股公司簽訂一份土地使用權租賃協議(「原協議」)。根據原協議，本公司租入土地面積約49,776.35平方米。該土地位於中國北京市，租賃期自二零零零年十月六日起，為期二十年。年租金為每平方米人民幣53.95元。若需調整該年租賃費，年增減幅應按照市場價釐定，但不應超過上年度的百分之十。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本公司與最終控股公司簽訂補充協議。根據補充協議，租賃面積變更為43,815.15平方米，原協議的其他條款不變。

- (iii)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五日與最終控股公司簽署一份倉儲保管合同，由最終控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倉儲保管服務，有效期從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自該合同生效日起一年內，倉儲費用的計算方法為每年每平方米人民幣252元。其後倉儲費可作調整，但年增減幅度不應超過上年度的百分之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最終控股公司的子公司及合營企業的交易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中藥(附註(i))	152,001	116,426
分銷服務代理費收入(附註(ii))	9,082	8,151
採購原材料	3,666	542

附註：

- (i)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與最終控股公司簽署一份銷售框架性協議，據此，本公司可向最終控股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的子公司或合營企業銷售本公司產品。本公司向最終控股公司的子公司或合營企業銷售產品的價格不低於對其他獨立第三方銷售產品的價格。該協議已經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有效期從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
- (ii) 同仁堂國藥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五日與本公司之母公司簽署了一份海外分銷協議。根據該協議，同仁堂國藥公司被委任為本公司之母公司的代理，於中國以外地區分銷其產品，有效期從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

(c) 與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4,091	4,003
費用：		
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	774	1,032
其他交易：		
銷售中藥	156,379	146,688
採購原材料	7,611	12,074
固定資產的採購	1,118	1,738
借入銀行借款	15,000	15,000
償還的短期銀行借款	15,000	15,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關聯方交易(續)

(d) 關聯公司往來餘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關聯公司往來餘額為：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				
國有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附註30(a))	399,812	255,245	303,944	187,750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最終控股公司的子公司及 合營企業	10,231	11,267	8,963	10,269
其他國有企業	19,215	20,618	19,212	20,618
	29,446	31,885	28,175	30,887
銀行借款：				
國有銀行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最終控股公司的子公司及 合營企業	13,567	1,840	9,797	1,003
其他國有企業	352	377	351	377
	13,919	2,217	10,148	1,380

關聯公司應收／(應付)餘額為免息、無設定擔保款項，並在十二個月內結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關聯方交易(續)

(d) 關聯公司往來餘額(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四個月以內	28,084	30,242	27,139	29,279
四個月至一年	1,105	1,521	780	1,486
一年以上	257	122	256	122
	29,446	31,885	28,175	30,88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四個月以內	12,095	1,456	9,036	619
四個月至一年	1,300	271	588	271
一年以上	524	490	524	490
	13,919	2,217	10,148	1,380

28. 銀行貸款額度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人民幣100,000,000元銀行貸款信用額度(二零零八年：人民幣100,000,000元)。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用之貸款額度為人民幣85,0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85,000,000元)。

29. 分部信息

管理層已根據執行董事審議並用於制訂策略性決策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從經營實體角度研究業務狀況。一般而言，執行董事單獨考慮集團內各實體業務的表現。因而，集團內各實體均是一個經營分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分部信息 (續)

在所有經營分部中，本公司及同仁堂國藥公司由於生產過程相同且均生產中藥產品，因而從長期來看平均毛利相近。因此，執行董事考慮將該兩經營分部合併成一個報告經營分部。該報告經營分部的收入主要來自於在中國製造和批發銷售中藥產品。

其他公司從事原材料供應和藥品銷售。由於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8規定的數量披露要求，因而不作為單獨的報告分部。

執行董事根據收入和稅後利潤評估各經營分部的表現。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執行董事提供有關報告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中藥製造 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1,237,443	122,959	1,360,402
分部間收入	(983)	(51,522)	(52,505)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236,460	71,437	1,307,897
稅後利潤	177,467	6,456	183,923
利息收入	3,846	455	4,301
利息支出	(774)	-	(774)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折舊	(40,578)	(4,568)	(45,146)
預付經營性租賃款項攤銷	(1,077)	(141)	(1,218)
存貨跌價準備	(7,786)	-	(7,786)
壞賬準備計提	(8,732)	-	(8,732)
所得稅費用	(34,560)	(1,708)	(36,268)
總資產	1,730,804	158,178	1,888,982
總資產包括：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增加	5,632	1,360	6,992
總負債	280,026	18,916	298,9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分部信息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部資料如下：

	中藥製造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1,151,897	93,209	1,245,106
分部間收入	(1,681)	(31,970)	(33,651)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150,216	61,239	1,211,455
稅後利潤	163,927	2,812	166,739
利息收入	3,819	324	4,143
利息支出	(1,032)	–	(1,032)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折舊	(41,510)	(3,148)	(44,658)
預付經營性租賃款項攤銷	(2,218)	(141)	(2,359)
存貨跌價準備	(2,620)	–	(2,620)
壞賬準備轉回	900	–	900
所得稅費用	(29,470)	(1,039)	(30,509)
總資產	1,635,774	159,408	1,795,182
總資產包括：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增加	7,808	5,007	12,815
總負債	291,972	18,305	310,277

分部之間的銷售是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執行董事報告的外部收入按照與利潤表內的收入一致的核算方式。

向執行董事提供有關總資產和總負債的金額，是按照與財務報表一致的核算方式。此等資產根據分部的經營和資產所處的地域進行分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分部信息 (續)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源自藥品銷售和分銷服務代理費收入。藥品銷售分地區分析如附註17所示。

位於中國大陸的除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外的非流動資產總額為人民幣343,135,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377,040,000元)，而位於其他國家及地區的此等非流動資產總額則為人民幣114,711,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120,480,000元)。

30. 金融風險管理

(a)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使本集團承擔多項金融風險：包括匯率風險、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以及利率風險所造成的影響。

(i) 匯率風險

本集團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外幣(主要為港幣)計價；派發給H股股東的股息以人民幣宣派，以港幣支付，故將會有匯率風險。外幣匯率的波動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成果。

本集團未使用任何遠期合同或貨幣借款套期來規避匯率風險。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若人民幣兌港元貶值／升值2% (二零零八年：5%)，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該年度的除稅後利潤應增加／減少人民幣1,259,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288,000元)，主要來自換算以港幣為單位的短期銀行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收益／損失。於二零零九年，利潤受人民幣／港元匯率波動的影響較二零零八年為高，原因為分類為以港幣為單位的短期銀行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增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金融風險因素(續)

(ii)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有政策確保產品的銷售是向擁有適當信貸歷史的客戶(包括關聯方客戶)銷售。管理層在考慮客戶的財務狀況、歷史經驗以及其他因素的影響，經過內部的獨立評價，對每一個客戶建立單獨的信貸額度。管理層在確定減值時考慮的因素載於附註8。

銀行活期存款及短期銀行存款僅存於高信貸素質的財務機構。本集團有政策限定任何財務機構的信貸額度。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的銀行存款均存於國有銀行，該部分存款的信貸風險較低。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國有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 (附註27(d))	399,812	255,245	303,944	187,750
其他銀行	8,966	7,739	-	-
	408,778	262,984	303,944	187,750

(iii)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持有充足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或擁有足夠的已承諾信貸額度以獲得資金來滿足對營運資金需求的承諾。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使用的信貸額度在附註28中予以披露。

借款均是一年內到期的短期借款(附註14)。一般而言，供應商不會給予特定除賬期，但相關應付款項通常預期於收到貨品或服務後一年內結算。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因折現影響不重大而接近其公允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金融風險因素(續)

(iv) 利率風險

本集團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外未持有任何重大計息資產。本集團的收入和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款全部是定息借款。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利率及償還條款已在附註14中予以披露。本集團並無使用利率掉期來規避利率風險。然而，本集團當前債務水平相對較低，且面對之公允值利率風險有限。本集團管理層定期監控利率風險。

(b) 公允價值估計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銀行存款和應收款項，而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和短期銀行借款，由於離到期日均較短—在一年內，因此均與其公允值相近。

作為披露目的，金融工具公允值按現金流量折現計算。

(c)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金管理政策，是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營運，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和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為目標，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發行新股或償還債務。

本集團利用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總額	15,000	15,000
權益總額	1,590,040	1,484,905
負債比率	1%	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承諾事項

(a) 資本承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有如下尚未反映在財務報表內但已簽約的資本承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生產設施建設	237	480	-	480

(b) 經營租賃承諾

本集團對倉庫和生產經費用地的租賃為不可撤銷的租約。未來對不可撤銷的租約之最低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9,038	19,046	16,608	17,458
一年到五年	43,794	52,496	37,975	48,710
五年以上	14,657	24,010	13,789	22,352
	77,489	95,552	68,372	88,520